



卷首语

爱的表达

胡爱萍

那天《知心姐姐》编辑问我：你和学生之间有过爱的表达吗？

当然有了。我不假思索地回答。那些亮亮的眼神就在眼前闪啊闪，每一个眼神都与喜欢和爱有关。但是，如要我描述一下具体的表达情境，好像，又飘忽不定。学生与老师之间，特别是高中生与老师之间，爱的表达真的就成为不可能？

不对。我分明记得，有许多温暖的场景，不论是课上还是课下，都是与爱有关的。那么鲜明生动，整个画面都氤氲着暖意。

比如，那次。在那所偏远的学校上完最后一节课，一个人在冬天的傍晚悄悄离开。当我走出校门老远，感觉身后好像有什么声音，回头一看，是一个女生，她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一边走，一边抹泪啜泣。我停住脚步，喊她的名字，她仰起满是泪的脸，只是呜咽着“老师，老师……”我不知怎么安慰她，只是说，以后还会再见的，还会再见的。好像再没了别的话，我让她回去，她固执地立着不动……那是一所农村中学，孩子们朴实得几乎不曾向父母说过爱。可是我记得课堂上她们眼神，记得课下我们的笑脸。

还有那次。一个男生，毕业时来和我告别。临走时说：“老师，我上大学后，要找一个你这样的女朋友。”夕阳下，他的脸特别红。我爽朗地大笑，“好啊！记得到时一起来看我哦！”我想，这个腼腆的男生，能写一手漂亮文章的大男孩，是想表达对一个老师的喜欢与爱吧？

还有那次，当学生听说我不再给他们上课，

他们一定有话要说但谁也没说。只是，在我深鞠一躬告别时，他们起立，掌声如潮；只是，在我回到办公室时，桌上是他们写来的几封信，满是依恋与感动。这些，是不是爱的表达？

还有小城某个角落，一个青年突然停住脚步，语气激动：“是您吧，胡老师？”

他们毕业了，从不同的地方回来，女同学一定贴脸拥抱，男生也点头微笑。过年时，曾有一个男生说，咱们给老师磕个头吧！吓得我赶紧制止……

表达与不表达，究竟有什么不同？师生之间的爱，是否需要表达，需要怎样的表达？

我批评他们的时候，是爱他们的吧？我满心欢喜地表扬他们时，是喜欢他们的吧？我和他们告别时，他们和我，都是依依不舍的吧？

是的，确实是，在给他们任课时，我从来没有说过：“同学们，我爱你们！”但当他们离开这所学校远去，却又一次次簇拥到我身边，我知道，是什么让我们爱上相聚。是因为，我说过，你们都是我的好孩子；我说过，和你们在一起我真的很开心；我说过，希望多年后你们还能想起咱们举办的有意义的活动，而不只是某次考试分数……

我知道，有一种爱，未必在一起的时候定要说出，而是相处的时光，在悄悄地为爱播下种子。经年以后，穿越时光的层层尘雾，总有一种最纯最真的感情，洋溢在心间，我们在时空的相隔中，遥相拥抱，说着同样的语言。

弘毅

2012.9

第 87 期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1 爱的表达 胡爱萍

情感地带

4 她 / 攸 离
6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 程忠慧
7 我最想依赖的就是你 / 王学雯
8 瘦小的外婆 / 苏艳玲
9 吾家“损友”初长成 / 君月寒
10 港湾 / 黄金昭
11 咫尺天涯 / 凉小灰
12 孤村芦苇 / 张 丽

成长季节

14 成长的烦恼 / 赵振男
15 写给那个难忘的夏天 / 王永迪
16 忆秋 / 薄安然
16 遗忘是时间的回信 / 王学雯
17 浅忆 / 浅 忆
19 盛夏的影子 / 马嘉欣
20 写给你,亲爱的自己 / 张琦琦
21 我,不祝你们一路顺风

——写给 2012 级 9 班的所有人

/ 梁子晨

22 柠檬 / 王子琪

思想碎片

24 岔路口 / 李忻凌
25 秉烛 / 常家攀
26 微博·感悟 / 覃穆渊
27 其实,每天都是礼物 / 刘景祎
28 论钗黛 / 佚名
32 合理风险 / 孙峰峰

书边人语

33 读书在高三 / 迷 渊
35 枕边,那本书…… / 张 楠
36 杏花香中觅书香 / 石明君
37 读书之痛 / 于思远

菁菁校园

3910 班的小鬼们,我想对你们说 / 王瑞敏
40 初中·高中 / 张竹君
41 TPF——uoyevoli / 周潇倩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小说榜

- 43 青青梅 竹小马 /凉小灰
51 姑娘,晚安! /麦来乱
53 容颜 /刘 行
55 七彩镇的笑容 /金 霄

长篇连载

- 58 黄河·印象(一) /张博文

诗河初涉

- 24 向往 /石 久
38 我有 99 个信仰(六) /孙峰峰
50 秋·思
——致初中那个我念的她 /周潇倩
57 四君子吟 /景 颜

精短散文

- 13 看,那个胖子 /李梦尧
23 高三,你好 /索怡心
60 音乐,我想对你说 /w 安

说吧画吧

封面油画:世界名画
封底摄影:周潇倩



宗旨:引领语文学学习,提高文学素养,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史本泉
张振峰
付贞祥
张利波
田效方

社长:
宋智捷
副社长:
刘 行

本期审读:
黄金昭
赵振男
周潇倩
张琦琦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魏利红
谢鹏娟
赵新玲
张欣芳
李 芳

封面设计:夏冬老师

主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三路 165 号
编辑部电话:0546-8326504 8326264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她

10级26班 攸离

大概这时间是有那么一种东西,它大张艳帜,却生来就与你永隔一江水。偏偏,又步履细碎,走得那般慢。它载着你的音与容,爱与恨。走到音容都成了拖累,是唱完了一首太长的行歌,而后,芳踪全无。

它念做,记忆。

你向它张望,看见她的音容与断层的时间搭就的世界。

一.

你大概四五年级的时候,世界很小,世故很薄。你还对动画片里的人物抱有幻想,对学校外边儿的豌豆黄馋得口水直流。她刚刚三十岁左右,一个人带着你生活。你们住在一栋老旧的三角楼里,日子平淡且宁静。

楼里采光很差,昏昏暗暗。你放学上楼时总有些心惊肉跳。孩子总归是有些怕黑的,你却不肯言怕,只卯足了劲闷头向楼上冲去,冲到家门口,气喘吁吁,吓开了惊慌的门。看见她腰间裹着一块有些褪色的花布,上面腻着几块淡淡的油渍,是贪玩怎么也不肯回家的孩子。她正利索地切着土豆丝,厨房昏暗的灯光跌进散着细密米香的稀饭锅里。你看着她重复了几千个日夜的动作,心突然踏实下来。她回过头来,看着你因为狂奔而略有些散乱的头发笑起来,动作依然麻利,声音却是慢的——“回来啦?快去洗手准备吃饭吧。”

昏昏暗暗的灯光里,你自然而然的信着这个女人将会陪你度过又几千个日夜,无论你害怕,高兴,忧伤,抑郁或其他,她都会在家里做好了饭菜,然后弯起全世界的温度对你慢慢说一句——“回来啦?快去洗手准备吃饭吧。”

她或许永远也不会知道,她弯起的,是世界最让人心安的,温暖。

二.

你上了高中。与上个断层之间,又是几千个平淡日夜。与下个断层之间,也将是又几千个日夜。几千个几千个日夜堆叠在一起,会让人有那么一瞬间以为生命是漫长的。殊不知,这几千个的另一端,却是突然断出的恐慌,和空荡。

你们仍住在三角楼。一层有三户人家,过道里摆满了各种杂物,破旧的单车,烂了个大洞的布沙发,几盆半死不活的仙人掌,开了口的脏皮鞋……满眼充斥着。你家的门外,却只在墙上钉了一只信箱,暗红色的,面皮被时光吹皱了。

她有一些很要好的朋友,平时往来的信件很多。但,那是从前了。信筒里的信依旧一封封来着,只不过,她的信件变得渐渐少了,而你的信件却多起来。你那时已渐渐意识到,时光的力量之所以巨大,是它连最为细枝末

生活中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性格,于是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生活方式。有人选择做一棵独挡风雨的红棉,有人选择做一根独具魅力的青藤,每个人都可以活出自己的风采。友情中的人们,不要生活在对方的阴影下,寻找最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展现自我的风采,才能让友谊更长久。 ——11级17班 赵振男

青春短笛

节的枝茎,也悄然改变。

那年母亲节,你心血来潮地写了一封信给她作节日礼物。趁她不注意投到信筒里,晚上放学时装模作样地喊“来信了”,偷笑着把信给她看。

她略一吃惊,她已很少再收到信。但她还是拆开了,看着你抒情的几行肉麻文字,她略略一愣,便有点急似的走向厨房,说要做饭,声线有些发颤,昏黄的灯光里,你看见她别过头偷偷揩泪。

你的心被狠狠揪住了。你木在原地,动弹不得。

那时的你还不能明了,她的坚强,她的无坚不摧,她的偷偷揩泪,并没有多么复杂的人情与世故,那仅仅是因为,她是一个母亲。一个需要独力保护孩子的,母亲。

但你突然明白,或许就这样再过几个母亲节,不知不觉间,你也已是母亲。

一个和她一样,和天下任何一个母亲一样的女人。一个母亲。

三.

你工作了,结了婚,住进了新房子。她却固执地住在老旧的三角楼里。

有一次你去看她,她正背对着楼梯口,蹲在地上喃喃自语些什么。你有些心急地过去,在她身后几公分处,发现她正对着一盆仙人掌说话,“你这孩子,让你好好长你不听话。以后好好长,听话哈。”她有些心满意足似的起身。

一回身却看见你,微微一怔,“你怎么回家也不提前说一声。”急匆匆地拎起菜篮子快步走向市场,一路哼起了小曲。

你看见那盆仙人掌,楼道里格外阴湿,仙

人掌毫无生气。瘦瘦弱弱的,像小时候的你。

你进了家门,家里很干净,亦很冷清。你看见电视下的DVD上隔着几张春晚的集锦,是盗版的,有些粗糙。你把它放进DVD里,一群人载歌载舞,演起别人的离合悲欢。很热闹,很欢乐,也只是属于一台冷冰冰的机器。

你无法想象一个人住着看它们时,会有些什么样的感受。

下午她去参加老年合唱团。你陪她一起去,看着她和一群老头老太太相谈甚欢,又认真地唱着歌,你不觉笑起来。

可笑着笑着,心里却莫名地酸涩起来。

四.

你听到一首歌,低沉的男声唱着:“不要不要假设我知道,一切一切全都是为我而做。”你看着桌上她的遗像,潸然泪下。

再也不会有人在厨房昏暗的灯光里切着一盘盘最家常的菜,回过头笑着对你说“回来啦?快去洗手准备吃饭吧。”了。

再也不会有人对你弯起全世界的温度了。

再也不会有人在母亲节的时候因为收到你心血来潮的一封短信而偷偷揩泪了。

再也不会有一张你熟悉了几万个日夜的面庞在老年合唱团里唱着轻缓的歌,看你高兴的笑了。

后记.

你记得有人说,人最大的悲伤,不是失去,而是舍不得。

你扯回陷在回忆里的视线,有关她的音容与爱,却只能搁浅在记忆里,相去不远,却永远只是昨天。■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11级28班 程忠慧

那是一张如此精美的照片,它被呵护着它本应有的沧桑年华。里面有两个人,俊美青涩的男子,粉雕玉琢的女子。他们手牵着手,男子温柔的微笑着,女子默默的享受着这份沐浴在春光里的爱。女子身着那个时代的长衣裙,半高跟的白皮鞋。她和男子的手腕上各配戴戴着相同的表,是心心相印的象征——那是男子挤出微薄的工资瞒着女子买的。即便她又气又恨,但她仍然开心的接受着这份爱。爸爸、妈妈的爱也正如此,像郁金香散发着浓郁香气。

他们不是一见钟情,但缘分却挥之不去,他们的爱依旧在几十年后缠绵绵。他们的婚礼如此的简单,她甚至没有穿上那纯白美丽的嫁衣,享受女人一生最夺目的时光。他们没有一张婚纱照,没有蜜月旅行,他们的婚礼得到了亲人、朋友最真挚的祝福,他们认为那就是世界上最辉煌、最令人感动的幸福。

婆家人家里穷,四大件样样没有,得到的也只有娘家人的礼金。她没有埋怨他,只是鼓励他照顾好自己的身体,努力工作。她之后再也没有为自己奢侈过。别的女人穿的衣服,用的化妆品,为了省钱,她再也没有用过。曾经,她一个人在黑暗的夜晚,在罅隙里微弱的光中摸索着干活,也为辛苦流下过眼泪,却从不改变初衷。在他们的努力中,生活依旧如此拮据地过着。

一个小生命的到来给这个家再次注入了新的生机。妈妈总说我是她身上的一块肉,是家里的福星。听爸妈讲,我还是婴儿时,妈妈教爸爸怎么抱我,爸爸细心地听着,满心欢喜地抱着我。妈妈累时,爸爸就会独立承担起照顾我的责任,刷碗、洗衣服……

家里曾有一个收音机,每天的黄昏,是他们最休闲的时刻。院子里的迎春花开出一片金黄灿烂,他们相互依偎着,诉说着一天中工作、交往等一切最为平淡不过的事。女人认真地听着,脸上洋溢着不可言说的幸福。他们的爱如同茉莉一样不容玷污,他们所经过的坎坷风雨,都是上帝对他们忠贞爱情的历练。他们没有甜蜜言语,即便是生活富裕了,他们也没有在节日时送上昂贵的礼物,更没有请对方去菜馆品尝珍馐。他们将对方放在内心最深处,习惯了眼神交流,习惯了心灵沟通,习惯了深爱彼此。

什么是相濡以沫?什么是岁月静好?什么是平淡却不失浪漫?“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他们爱得很深,情却如此质朴,十指扣得很紧,心贴得也如此近。这样的距离刚刚好,不需要太多的修饰。

这是一对幸福的夫妻,我是他们幸福的孩子。作为女儿,我愿他们的爱执着一生,等到两人白发时,依然相伴到河边散步吟咏。■

⑥

很多年以后,也许开始捧着曾经的旧物回忆,去回想自己一生中的人,那些给过自己温暖快乐和难过的人,都已经成了了过客。然而,在记忆中却也总少不了这些人的身影,因为,正是他们,丰富了自己的人生。

青春短笛

—11级25班 李雅莹

我最想依赖的就是你

12级10班 王学雯

那些毫无根由的依赖,毫无根由的向往,即使过了那样长的时间,却依然会在泥土下留心着点滴。

——写在前面

从小就迷信表姐,虽然我和她的关系在两人明白厮打是一件异常丢脸的事之前,一直处于水火不容的状态。而当时自己还是个粗糙潦倒的臭丫头,也许还会时不时把棉毛衫从外衣袖口处长长的露出来,嗓门拔得又尖又长,坐在她身边大哭着说:“我要她的那本书嘛……”又没人理。

那样的年纪,那样的一天里,就已经执着地认定了“表姐的东西我都想要”,并且这个念头难以寻其根源,即使逆流而上,也会在随后的发现中,又回到原点,不断地环绕着一个长长的轨迹。

长大的第一代价就是不能和别人淋漓尽致地抓头发,我和表姐仿佛一夜之间变成了彼此微笑亲密无间的好姐妹,偶尔一个电话都能聊很久。

我像个不知疲倦而专一的蜜蜂那样,盲从的只取一朵花中的花粉,然后在往返途中,慢慢长大,暗暗记录着关于姐姐的一切。

即便过了那样长的时间,长到已经不会令棉毛衫不小心泄露自己的秘密,长到像舒缓的叶子那样在阳光下变成绿色,却依然会在泥土下留心着所有姐姐的点滴。然后,逐渐由上至下地,向深处扎根。

这种习惯变成了依赖,瞬间依赖又转变成了内心深处的依靠。她可以在我气馁时鼓励我,胆小时给我勇气,每一个秘密都想与她分享。好像在内心最深处留下用密咒才能打开的房门……它们长久地留在停止的时间里,筑就我至今依然无法寻其根源的依靠。

或许就是这样,每个人都想要给自己冰冷的孤独搭建一个温暖的依靠,我想从很久的以前,一直到现在,我最想依靠的是姐姐。表姐一个重复的习惯,梳得非常柔顺的头发,又或是新年衣装带有的白色滚边,皮鞋、袜子绣有的图案等等,它们从我的眼瞳中被收入,反映在大脑神经里,随着四体流动的血液,变成恒久不能改变的东西。

——那是一种名叫依赖的东西,慢慢变成内心的依靠,至今依然默默地流动在我的心里,真实而又无奈,温暖而又急切,让人满心欢娱。■

瘦小的外婆

11级12班 苏艳玲

最爱看日落,有雾的时候,就像澡堂的热气迎面吹来。或许只能看见远处地平线上一个模糊的身影,在青灰色里慢慢消逝,这时便不由地想到外婆那瘦小的身躯,拖拉着那件撑不起来的粗布青衣……

在我的记忆里,外婆是个很瘦小的女人,头发全白,加上整日灰尘萦绕,发丝竟泛着黄,脑后用黑网似的东西将头发绾起来,干净利索,没有一缕乱发。每天都穿着那身粗布青衣和一条破旧的黑裤,裤脚用两条黑布绳扎起来,仿佛从未换过。

傍晚,外婆从胡同口背柴回来。远远望去,外婆身子上下一颤一颤的。我真担心一个小石头就能将外婆绊倒,但外婆在比她还重的柴禾下,仍然步履稳健。即使腰被压得极弯,头垂下与腰际齐平,但外婆那青筋暴起的手依然将绳子拉得紧紧的,毫不松懈。外婆的脚是裹过后来又放开的“解放脚”,怎么说也不及常人方便,于是,我不禁惊诧外婆是怎么支撑得住的。

以前外婆还养过几只羊,其中有一只公羊,性子很烈,似乎谁也不被放在眼里,我更是躲得远远。它头顶上的一对角和那饱含敌意的犀利的目光让我胆怯。

有一次外婆带我去放羊,到了一个小山

坡上,地面杂草丛生,长着很多粗壮的树木。外婆背着绳子,要砍些树枝回去当柴禾。我蹲在地上,看羊吃草。羊的牙齿就像锋利的镰刀,将一缕缕草从接近地面的茎部整齐地截断,舌头巧妙地将它们横衔在嘴里,然后上下瓣嘴唇便交错扭曲,津津有味地嚼起来,还不时有绿草汁从嘴角流出。

外婆拿着斧头,从大树上砍下长得较低的细树枝。她的手刚能将粗实的斧柄握全,两手一齐用力,一下,两下……直到累得满头大汗,衣服后襟湿透了,这时洗得发白的粗布青衣颜色却更深了,贴在后背上,露出嶙峋的脊背。

待回去的时候,外婆吃力地背起捆好的树枝,羊却不愿意走了。我只能牵着几只母羊,它们较温驯,可那只公羊却丝毫没有回去的意思。外婆在公羊面前显得更矮小,羊都有她半个身子高了。只见她抽出一根枝条,狠狠地抽了羊一下,羊便乖乖顺从了。

我常听邻居家的老人夸外婆能吃苦耐劳,外公早逝,是外婆一人撑着这个家,真看不出外婆那瘦小的身躯里却有一颗如此坚强的心。

夕阳下,瘦小的外婆留下高大的身影。

(指导教师:郭树卫)

当今社会早已不再是那个文人墨客的唐宋元明，我们有了太多的新鲜的刺激。财富也成为很多人的追求，然而，金钱或许可以使肉体满足，却无法使精神充实，而书本却可以带你的灵魂起飞。下至一个街头乞丐，上至豪奢的亿万富豪，在书本的面前人人平等，读书本就是一项全民行动。——11级 12班 杨东纪

青春短笛

吾家“损友”初长成

11级 君月寒

在大街上与某凉擦肩而过，一定会以为她是一个文静羞涩的女生。刚及肩的梨花小卷发，白皙光洁如象牙般的皮肤，总是忧郁地半垂下的眼眸——多么小清新的标准文艺女青年啊！但其实你们都被她的表面所迷惑，如若你真的表达了你方才的想法，她一定会头发一甩，白眼一翻，腿似圆规，身似水壶，朱唇轻启，话语如机关枪一般扫射而出：“你哪只眼看到老娘忧郁了？老娘哪里忧郁了？老娘这是朝气蓬勃青春逼人活泼向上的优质中学生美少女！”

好吧，梦想永远是丰满的，现实永远是骨感的。

凉某此生最大的遗憾便是海拔不高，眼睛太小，我戏称其曰短小精悍，小眼聚光。然其听闻后恼羞成怒，奋起直追，对我暴力相向，我无奈屈于其淫威之下只得改口，从此之后，拒绝回答这两个于她而言略为攻击的问题。

减肥与吃并为凉某人生两大奋斗目标，以至于我二人见面的第一句问候便是，“嘿，看我瘦了吧瘦了吧？”“嗯不错，型号小了。”天知道，每次我昧着良心故作一本正经之时，心里有多么悲哀啊。但奈何她对减肥这一事业怨念颇深，坚持不懈精神可嘉，只可惜这个效果……咳，怨我眼拙，委实没有看出多大变化。

凉某不仅爱吃，会吃，吃得还多——这点着实让我汗颜。麻辣烫不点肉加打八折一个人能吃十来块钱，完事还嫌不够又使唤我给她买个肉夹馍，要知道我吃的时候加肉都从来不超过十块钱啊，还撑得打滚……虽说对吃研究颇多，但奈何其实际操作实在烂得可以。那天我去她家，凉某说要亲自下厨为我炸一盘“味道不下于KFC或M家的”薯条，我满心期待就等她洗手羹汤，然当我久等不到凉某那娇小的身影，便按捺不住冲进厨房之时，我，我竟看到她身套雨衣，从头到脚从肩到手捂得严严实实，一丝不露，正与两根竹筷做着奋斗……至于锅，正架在熊熊烈火之上，被烧得白烟四起，随风隐约有焦糊味传出……我终于忍受不住，一把夺过竹筷掌管了厨房大权，但无奈我新手上路，十分不熟，不过一小盘的薯条，让我炸得糊的糊，生的生，但这也至少要比某个连筷子都不会使的家伙好得多……

凉某特别喜欢兔子，并以兔子自称，我曾见证过她无数只兔子的成长历程，从最早的那只棕毛的野兔，再到之后的小新，黑新，新三太郎，后来还有年糕，几乎全部死于非命。这让我们十分伤心，以至于不得不安慰她说“命中克兔”。猫也养过两只，最早的那只叫什

年少痴狂,是寻梦的年纪,为追寻自己的梦想不得已面对朋友说声“珍重”,我懂;既然目标是地平线,留给世界的只能是背影,我懂;天涯海角,有我牵挂的人,也有牵挂我的人,我也懂。

——11级17班 赵振男

么名我记不得了,单记得它头上有一块水滴状的花纹,最后送给了一位同学。直到后来上了初中,我们捡到了一只尚未满月还在喝奶的小猫,那猫儿的起名之路可谓是一波三折,从最初的“赛巴斯酱”,到后来的“喵了个咪”,

最后终于定下了叫“熊样”。只可惜也以走失而告终。

吾家损友凉某成长之路仍在继续,而所幸我并不只是路边的风景。■

港湾

11级18班 黄金昭

炎热的夏日,在结束了忙碌的高一生活后,随之而来的是同样忙碌的辅导班生活,无聊又乏味……

从午时的好梦中醒来,打着呵欠,拖着沉重的步子走出小区大门,握着买来的茉莉蜜茶等校车。不知站了多久以后,身后传来一阵声音,转身一看,熟悉的车,熟悉的人。

“校车怎么还没来?”老爸抬手看了看表,“别在这里站着了,太阳这么毒,去超市门口站着等吧。”

“不用了吧,校车一会儿就来。”

“要不我送你去吧!”老爸再次抬手看看表。

“算了吧,你往西,我往东,根本不顺路,你快走吧。”

“我刚好去那边有事,快上来吧。”

“骗人,校车很快就来了,你别迟到了。”撇撇嘴,明白老爸那一戳即破的谎言出自何意,鼻头不由酸了一下。

“那就先去超市门口等着吧,我先走了。”

“嗯,知道了,老爸,拜拜!”

车拐了个弯,缓缓的开着,可是速度恐怕连自行车都可以赶上了。我拿出手机发了条

短信:“老爸,不要把车开那么慢,很危险的。”

没过多久老爸的短信回过来:“嗯,我知道了。”可是车速仍然没有提升。校车缓缓开来,我上校车的那一刻看见前方的车忽然提速,扬尘而去。耳边恰好播放着F.Be.I乐团在父亲节发行的《港湾》,我听见歌中的女声唱着:“我都还记得你为我唱的歌,送我的玩具我也都保留着,专属于你的那份让我安心的温柔,是永远的避风场所……”

一路上我沉默着没有和任何人说话,只是一直静静的听着这首歌直到学校,我突然想起从小到大无论老爸多严厉,我总是喜欢他多于妈妈。记得听大人说我尚在襁褓的时候最喜欢的就是让老爸抱着我,每次和老爸分开仅仅几天就想得不停地哭,而且这种现象一直持续到我上初中。可是,到底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我渐渐的不喜欢老爸摸我的头,变得和老爸疏远了呢,到底是什么时候呢……

是的,我渐渐开始叛逆,厌烦了他们的唠叨,开始不满地顶嘴,而在他们眼中我也渐渐变得不听话了。其实我一直是个倔强而执着的人,并不是有意惹他生气,却又不知该怎么收起脾气。

老爸是个老师,一个看不出沧桑痕迹的好脾气老师,学校里很多老师都以为他三十多,可是我却知道,爸爸老了,他爱笑,所以岁月没有在他脸上留下太多痕迹,但岁月却在他的身体留下痕迹,啤酒肚出来了,患的病也多了,只

你有过这样的经历吗？一个夜晚，读一本好书，用自己的心灵去抚摸，好书是经得起反复阅读的，每一次阅读都会有不同的感受，更深的启迪。人非生而知之，知识才学唯有靠读书积累，而好书，便是那最珍贵的一部分。

青春短笛

——11级12班 杨东纪

情感地带

是……那完全是因为我最爱的爸爸他真的老了，他看着她的女儿一天天长大，而他也在渐渐变老，这是谁也无法改变的事实。

他依旧关心着他永远长不大的孩子气的女儿，老爸可真傻，明明都不是第一天等校车了，明明已经长大了，明明很忙却依旧撒下一戳即破的谎言，那么笨，还怎么为人师表呢。

胸口突然涌上大片大片的酸涩，眼睛不由自主地开始模糊，泪还是止不住地砸在手上。

“无论我做了什么，您始终在我身边，您是世界上最好的父亲……”耳边每一句歌词都唱到了心坎上，眼泪还是温热地滚落下来。原来，世界上最好的父亲，我亦拥有。■

咫尺天涯

作者：凉小灰

我们都是被时光推搡着向前，命运翻云覆雨的手终于将我置于这里，来得不突然不惊喜，只是循规蹈矩按部就班般将生活变成了这幅模样。曾经在一起的因为种种原因分离，像两条相交的线终于有一天背道而驰，只留回忆在开往明天旅程的路径上散落或温暖或悲伤的气息，随着四季轮回更替，这记忆变得或愈加清晰或模糊得连轮廓都分不清。最终咫尺天涯，两两相望。

说来相聚的欢愉似乎都是为了这一切怀春悲秋的别离埋下伏笔，铺垫开一层层柔软的花，在青春里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我们拥有彼此青春的记忆，就算今后各安天涯也变得温柔起来。回忆不再锋利如刀，仅因你的笑颜能抚平今后的伤口，你的眼眸藏有全宇宙的热气。

在开始翻阅过去之前，在青春消逝之前，在梦想破裂之前，在分离之前，在流泪之前，在向现实妥协之前，我们还剩手中的时光。不可挥霍的宝贵岁月，我们热血沸腾得像是能将苍穹也烧成鲜红，连海洋似乎都能掀翻开

来。流过的汗与泪也能聚集成一道光环，镶嵌在梦境里栩栩如生熠熠生辉。

而以后咫尺天涯的我们啊，无论在何时何地，请过得更加勇敢，就算开始翻阅过去，青春消逝，梦想破裂，面对分离，流下泪来，最终妥协。也请相信还剩遥远的彼此相偎相依，不离不弃。那是我们执手走过漫长时光后搭建的心灵之桥，全世界可以崩塌，唯有它坚不可摧，管它狂风暴雨、时过境迁。

青春是什么？是你和梦想，还有风。我有时候无法想象，我的生活失去了你们的庇护将是何种模样。分享不了喜悦与难过，连呼吸都变得沉重，周遭的气味变得陌生，张张嘴却再也说不出些什么。那是无助而孤独的时候吧？

世界剩下风的声音，从窗棂潜逃进来，我盯着外面的世界——它包容着所有的喜怒哀乐，上演着悲欢离合，构造出繁华与落寞——想：就算我们以后如同繁星散落在尘世的某一个角落，我也要跨过沧海越过桑田再来见你一面。我想最终咫尺天涯的只是我们躯体的距离，灵魂不灭，那友谊也将摧古拉朽。■

孤村芦苇

12级42班 张丽

波澜起伏的风中,芦苇摇曳着坚实的身躯,即使远处的轰鸣声再大,也击不败它这颗早已伤痕累累的心。

——题记

在我的家乡,当河畔上能看到第一抹新绿时便下意识的感觉到了春天的气息,几点嫩芽像是在水下挣扎了许久,终于迸发,一夜之间,河畔便穿上了一层丝丝缕缕的纱衣。

当我再次见到芦苇时,眼睛不知不觉湿润了起来。坐落在邻村的芦苇,应该已有几尺高了吧?初见芦苇,是在舅舅家的院子里。舅舅家的院子中有着万紫千红,想要一一指出它们的名字,可真是很有难度。舅舅爱花如爱自己一般,在他的细心照料下,每朵花都彰显出了它的妖娆艳丽,每逢来到这里都会令我如痴如醉。周边没有一点水源,好奇的我却寻觅到了几棵其貌不扬的芦苇,亲眼目睹了它们的坚强。这些喜水的小家伙毅然植根于这块贫瘠的土地,但是,隐隐约约中,我感受到了这小家伙的平凡质朴灵动,瞬间令那些妖娆艳丽黯然失色。

舅舅的这半辈子命运曲折,像一道错综杂乱的迷宫一般,走出这头的死胡同,就去另一头碰壁,之后振奋精神再往前走。来来回回几十年过去了,妻子,女儿,儿子,本来幸福的

一家,如今也只剩舅舅孤身一人。几经波折,舅舅园子里繁华的景象逝去,花朵枯萎了,碎叶满地,但是,那几棵小家伙凭借着顽强的生命力依旧抖擞精神,我的心灵开始受到触动。

舅舅的女儿在我的印象中几乎为零,关于她的一切,也是母亲告诉我的。她自小就与病魔相伴,因为经受不住家中经济的压力,舅妈走了,离开了这个熟悉的小窝,舅舅一人背负起了照顾女儿、儿子以及我瘫痪了的姥姥的重任,全家人都陷入了困境。那时候,也就是二十五年前,姥爷每天给人家带猪食挣那点微不足道的钱来维持生计,因为生存窘迫,凛冽的寒气正向所有人逼近,而舅舅从未放弃他们。

日复一日,舅舅女儿的病情仍不见好转。那一夜,暴风骤起,雨随之也倾泻下来,母亲依稀记得芦苇被摧残的那一幕,残叶散落一地,风吹雨打中芦苇也不知道折断了多少。母亲接到通知立马赶了来,那一夜,泪水浸没了雨水。大家都陷在悲伤中,真不知道舅舅流了多少泪。

随着年纪增长,时间渐渐淡化了记忆,但在舅舅心中,女儿的离去始终是个结。他要挣钱,他很努力,他不想儿子过得比别人差,更不想让儿子感受到一点的悲伤。但是,他却忽视了对儿子的关心。舅舅没黑没白的工作,到

也许圣哲生来就寂寞,他们想的永远不可能和常人一样。但正是寂寞,才让他们在清风夜唳的夜中独自看守月亮,正是寂寞,就算仅仅是一棵月中的桂树,留下的也是一种无法企及的妩媚。

——11级12班 王伟萧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工地上干苦力,每天一早天不亮就要到不远处的小河中收网、卖鱼。失去了女儿,他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让儿子过上好点的生活。

日子淙淙向前,像滴答的雨,“屋上三重茅”早已被风卷起,连成线的雨和肆虐的风无孔不入。但院子中却成了芦苇的天下,待到一成熟,就可以把它们编成席子换些钱,或者直接编些稀奇玩意。舅舅可没这么想,被割断的芦苇飞絮翩翩,带着舅舅的梦又开始扎根发芽。心灵手巧的舅舅把它们打成建房用的席子,给屋里漏雨的地方做了修补。我理解,他只想要平安平淡的生活,那些波折起伏他再也受不了了。我的心里萌生了希望。五月的芦苇生机一片……

哥哥他真的大了,他是那么的孝顺,苦尽甘来,舅舅也该知足了吧。

日子刚有些转机时,一场大火,一场暴雨,淹没了亲情,留下的只有思念。我唯一的一个亲哥哥离开了他深深眷恋的土地,带着所有人的思念,姥姥随之也因伤心过度永远的昏睡过去,带走了舅舅对生活的所有希望。

这是母亲讲给我的故事,顿时让我心里有了点触动。长在农村的芦苇从来不像城市里的那样弱不禁风,它们即使在穷冬烈风中,也依旧坚守着信念,困境中也从不放弃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憧憬。在这个偏僻的小村庄,这个孤僻的小屋里,有着最美好的回忆,而屋外,芦苇正在风中微微颤动。

似乎,我又看见了摇曳在风雨中的那一抹新绿,也突然明白了舅舅对命运的抗争和不屈……■

看,那个胖子

12级1班 李梦尧

那个在操场上跑步累得呼哧哈哧大汗淋漓的胖子是谁?那个在餐厅吃饭狼吞虎咽的胖子是谁?那个在教室里穿着最大号校服的胖子是谁?没错,就是我!

我很胖,但我不自卑。很多胖子都因为自己的身材而郁郁寡欢。而我不,我不因为自己身上都是肉而自卑,瘦的男生会很帅,但胖胖的男生很“卡哇伊”。自恋一点说,我就属于萌萌的男生。所以即使不帅也会很萌。

我很胖,但我很幽默。我虽然胖,但我也很有搞笑天赋,我是班上的开心果,总是能把班里的气氛带得活跃起来。比如有一次,上体育课,老师让跑三千米,我一下子就蹿到老师怀里,柔情地抱住老师,深情款款地看着老师,哀

求道:“老师大人,不要这样嘛,人家会很累滴……”体育老师一脸铁白加酷地推开我,义正辞严地说:“少套近乎,快去跑。”一看计划不成,地没办法了,跑吧。三千跑下来,想死的冲动异常强烈,我晃晃悠悠地给了老师一个大大的白眼,接着就躺下了,惹得同学们哈哈大笑。

我很胖,我也很豪放。在学校吃饭的时候,我从来不因为有女生看着而小口小口吃,吃饭嘛,就是一个大快朵颐的享受过程,如果减慢速度会是多么不爽的一件事。有句话怎么说来着?“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哎呀妈呀,这句话真是生动精辟,深刻反映了人生哲理和生长需要。我对这句话感到很赞!

这就是我,一个胖子,一个幽默的胖子!■

13

弘毅 HONGYI
2012年9月

他爱自由,性格豪爽,不被名利与富贵羁绊,毅然走出贵妃磨墨、力士脱靴的荣华富贵,逍遥自在,爱大好河山,豪饮一壶酒,七分便酿成月光。他是独一无二的李白。

——11级17班 赵振男

成长的烦恼

11级17班 赵振男

时光飞逝,转眼间高一结束了,我已经从不谙世事的小孩子长成大姑娘了。在这样的成长过程中,烦恼始终相伴而行。成堆的作业,老师的不断施压,家长的唠唠叨叨等等,也正是由于摆脱和克服了这些烦恼,生活才更加丰富多彩,我才感到原来生活很幸福很快乐。

下面是我精选的几道题,可以见证我成长的烦恼。

现象一

时间 22:50,作业近二十公分高,习题200多道。眼皮在不停地打仗,大脑一再提醒自己赶紧去补眠吧,可眼前的书一再提着我那颗忐忑不安的心:谁叫你中午玩了,作业写不完,想拖到什么时候。——可我还是个孩子,玩是孩子的天性,然后才是一个学生。

批阅:赶快做作业。你首先是一个学生,其次才是爱玩的孩子。

批阅者:妈妈

问题:我长大了了吗?

解:去年穿的牛仔裤已经变小了,鞋子也变了。

所以,我长大了。

批阅:光长个子,不长脑子。

批阅者:爸爸、

现象二

考试失败不再偷偷流泪,我勇敢地面对鲜红的分数,查找不足,弥补过错。

因为,我不再是那个娇滴滴的小女生。

因为,我长大了。

批阅:面对考试你应沉着冷静,失败乃兵家常事。

批阅者:老师

现象三

一年两个学期,一个学期大约二十周,一周七天,一天十一节课,每节课四十五分钟,你学到了什么?

解:我学会了画画、写文章,还学会了解圆的方程,做生动有趣的化学、物理、生物实验,学会了游览历史,更学到了怎样学习……

批阅:我没白长。

批阅者:自己

就这样,我在烦恼的伴随下一点点成长起来,少年更知愁滋味,少年不畏愁滋味,让成长的烦恼像暴风雨一样来得更猛烈些吧!我坚信,在与烦恼不断较量中,我会逐步走向成熟。■

书是昨天的记载,今天的镜子,明天的见证。行万里路,终究不如读万卷书之重要,知识无涯,而生命有限,用功读书开始要早,现在不努力,更待何时?

——11级12班 熊佳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写给那个难忘的夏天

11级34班 王永迪

那时候的我们回家总是先写语文、历史、政治,把数学作业放到最后,然后让同学给自己说答案。

那时候,物理老师为了让我们弄懂一个题目,对讲了三四遍还是不会的我们,把pgh写得张牙舞爪。那时候的我们把受力分析画得歪歪曲曲,电路图还是不知道哪条线连哪儿,电学大题总是一成不变,电流值,电阻值,总电压,这些问题困扰了我们整整一年半。

每张试卷都有一个“解”字,就感觉自己貌似下了很大决定,有种“非算出来不可”的小倔强。

那个夏天的化学试卷总是写满也得不了几分,尽管知道,方程式写出来整张试卷就活了,可还是懒得去写,最后一个大题出现 CaCO_3 时,就会窃喜,因为那家伙的分子量是100,好算得很。

每次听写英语单词不好好努力就偷偷地看书,老师来了,就装作找东西似的,把书放回原处。

1000米,实心球,立定跳远,哪一样也得不了满分,不给力的场地,让人快晕掉的天气,红牛饮料和让人无奈的号码牌,到最后,只剩下跑步时真有点为了未来拼命的感觉,那一刻觉得自己一下成熟了。

填写志愿时,就在幻想考试时我超常发

挥了,我好好考,题会很简单,我流鼻血了……

可是,哪里有那么严重。

看着日历,眼睛望着九月份的位置,发呆。自己会出现在什么地方,踏进什么样的教室,面对什么样的新面孔。

就这样想着,就舍不得你们,是真的舍不得。

那个数学老师为了我们的代数试题,把 \sin 、 \cos 灌入整个学期,为了你的填空题,把 cm 写得龙飞凤舞。

那个化学老师把化学方程写满了整个黑板,一个溶液比算了一节课。

还有,还有,那些为了体育考试拼命地陪你练习长跑,借给你篮球,为你扶起标杆的熟悉面孔……

当我们的记忆只剩下一张毕业照的时候,突然觉得时间凝固了好久,却那么快的闪进了闪光灯,定格了我们肆意张扬的青春。

假如中考还没有结束,假如这一刻就是一个梦,掐一下自己,发现自己睡在初三的语文课上,老师点起你,让你背《出师表》,然后你脱口而出:“先帝创业未半而中道崩殒,今天下三分……”

其实,也挺美好的。

可是,再怀念也是以前,那个夏天,你我

回不去的曾经。■

忆秋

12级23班 薄安然

又是一个阳光明媚的秋末,冷月独自一人踏着秋叶铺满的小路,静静的走着。树上,最后的叶凋落下来,拥抱大地,走向死亡。呆望着这一切,而妈妈跪坐在角落里,无力的哭泣……

街道上空无一人,冷月叹一口气,坐到街边的藤椅上,眼神空洞而迷茫的望着眼前这一切,思绪又飘回一年前的今天,那段撕心裂肺的记忆……

一年前的冷月,眼中却已有了同龄人没有的迷茫与悲伤,风怒吼着,冷月沉重的往家走,“爸妈一定又在吵架……”冷月的嘴角扬起一抹无力而又苦涩的笑。腿又沉重了许多,她不想回去,因为她的心早已千疮百孔,那个昔日温暖的地方,已变得陌生。

近了,冷月绝望的祈祷着,希望有奇迹降临。但,这个愿望恐怕永远也不能实现了。推开门,屋里一片狼藉,冷月站在门口,

冷月麻木的望着这一切,如同一个失去线的牵制的木偶,她听到,她那早已千疮百孔而又冰冷的心,碎了。

她曾天真的认为,爸爸一定会回来,给她买文具,陪她去游乐园,但希望如同一个美丽的泡泡般易碎——爸爸再也没有回来。

冷月终于选择了放弃,为什么要做无力的挣扎呢?她开始鼓励妈妈一点一点从阴影中走出,又一点一点给这个曾经支离破碎的家添上生机。

思绪纷飞,回到现在,母女的生活平静如水,仿佛一切都不曾发生,只有静静的秋叶,向我们记叙了,那不平凡的一天所发生的一切。■

遗忘是时间的回信

12级10班 王学雯

不知不觉间,遗落了时光;不痛不痒的,瞬间了忧伤。走走停停,也叛逆,也青春……
——写在前面

生活就像是一条永远流不到尽头的河,

像沙漏中静静流淌的细沙,细腻而又漫长。停滞不前,无效抉择,所有的所有,只不过是繁星点点的青葱岁月。

我人生的车轮碾过了十六个十字路口,2012年的夏天,四分之一年,却似乎能改变我

许多时候,自己认为许多看过的书籍成为过眼烟云,不复记忆。其实他们仍然是潜在的,体现在一个的气质里,在谈吐上,使一个人具备胸襟的无涯,当然也能显露在生活 and 文字中。

——11级12班 熊佳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人生的走向。时间,地点,人物……一切都悄无声息地变了,灼热的阳光仿佛在把吊在半空的树叶灼出一个洞,让人感到莫名的不安和窒息。于是这一切又都灰飞烟灭的……是真的变了。当音乐播放器中流淌着流行音符时,有时不经意间听到那首《青春纪念册》,我总喜欢安静地趴在桌子上,任泪水从左眼流到右眼,又从右眼流到光洁的桌面,再蔓延开来,蔓延得汹涌,蔓延得莫名其妙。其实,有些人,有些事,在特定的氛围内,总能轻轻地撩拨出一个人的泪水,再然后,泪渍还未干,就扬起了漾满清泪的酒窝。看,青春是一种幸福,却又总是让人那么失意。

我是一个忘性很大的人,甚至曾经我一度认为自己得了健忘症,该忘的忘了,不该忘

的也忘了。我害怕这种状态,在多少个月月光洒满诗意的夜晚,我苦苦回忆,妄想重拾记忆,唤醒那些让人感动的岁月,有时隐约感受到它朦胧的存在却又担心自己不能紧紧抓住它,不尽人意却又无能为力。

为了跟上时间的节奏,也许脑海中自动过滤了曾有过的年少轻狂,选择性遗忘了经过怎样的蜕变才没那么青涩。我在想,忘记就忘记了吧,我不是一个执着的人,但是有时粗心一点也是福气呢,痛苦的回忆也可以一并忘记了。这样,不会活得太累。有些人,有些仇恨,一辈子不曾放下,这样很不好。

总有起风的清晨,总有温暖的午后,总有灿烂的黄昏,总有流星的夜晚,总有些流年不朽幻化不开的氤氲情绪……■

浅忆

10级22班 浅忆

我是浅忆,我喜欢浅浅的回忆,回忆一个月来我们携手走过的日子。

【一】

在晨雾被风吹散的那个清晨,我们挥别父母,登上大巴,开始了期待已久的天高皇帝远的自由生活。我们就像出笼的小鸟,在那片天空上尽情地飞翔,或许因为第一次离家独自生活,或许是刚到另外一个陌生的城市,我们在欣喜与激动的同时内心还充满了忐忑与不安,可是,我们是小强般打不倒的九零后,这一点点的不适又怎会让我们退缩。

于是,我们发挥坚持不懈冲向终点的乌龟精神,用了仅仅三天时间便在潍坊那块土

地上立下了脚跟。

【一】

七月的阳光穿透乌云的那一刻,我们成了潍坊市最亮丽的风景线。当早晨的第一缕阳光抚向大地的时候,清清的小河边留下我们练声的美妙旋律。我们成为那里起得最早的鸟儿,开始练习飞翔。夜晚降临后,当墨绿色的幕布升起时,上面点缀的颗颗碎钻闪亮了夜晚,我们为夜晚的街道又增添了一份生机,我们成为了归巢最晚的鸟儿。在那里,七层高的新港大厦成为我们一个月来朝夕相处努力向前的地方;在那里,南湖小区成为我们一个月来体验生活见证成长的地方;风筝广

场,富华乐园,聚集了我们的欢声笑语……

【二】

漫天大雨不知疲倦地下着,似乎要把这个城市冲刷得焕然一新,阴沉沉的天空,笼罩着大地,让人险些透不过气来。截然相反的是,屋内却是一片热闹的温馨景象,忙碌了一周的我们终于盼来了一个休息的日子,不甘寂寞的我们为了缓解对家的思念,于是,聚在一起包起了饺子。买菜,切菜,调馅,买面,揉面,一道道工序有序地进行着,丝毫看不出来我们是在家中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小主。当一个成形的饺子出现在眼前时,我们看着彼此花猫般的笑脸,笑容更加灿烂。饭桌上,大家争先恐后地吃着自己做的饺子,享受着如家一般的温暖。

纵然时间无情地流逝,但我们的温情仍然保持热度。还记得那天的庆生会上,大家聚集到我们小小的宿舍里,动手洗菜做饭,做了满满一桌子的菜,班里的许多人都来了,有大有小,有韩金,有韩腾,竟然还有翠儿老师。“生日快乐!”当哥端着一碗散发着香味的长寿面出来时,我的眼眶湿润了。虽然没有家人的相伴,虽然没有蛋糕、蜡烛,没有期盼着的那个人,没有太多的祝福话语,但已经足够了。那时那刻,我的心里被温暖湿润的气流填得满满的,那时那刻,我感觉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三】

离家的日子总少不了一份思念,我们强忍着眼眶中的泪水不让它流下破坏我们的坚强。一个个长途电话飞跃了距离的鸿沟,把思念带到远方的家中,只有在电话接通的那一刻,我们才会卸下所有的伪装,任凭泪水流过

脸颊,流露出自己的脆弱,而当放下电话的那一瞬,我们又重拾笑容,成为了那爱哭爱笑爱闹的我们。

都说,一种感情的空缺要用另一种感情来填补,于是对家人的那份感情被友情紧紧填满,离家的一个月,我收获最大的便是友情。同住在一个屋檐下的好友刘梦鸽便是其中之一,从初见,到相识,再到彼此熟悉,我们只用了短短的几个小时,似乎上天注定了我们的缘分,于是,彼此的生疏感在相见的那一刻便不翼而飞。我们总是紧紧牵住对方的手,慢慢地游走在潍坊市的大街小巷,人流中我们紧握彼此的手,感觉心与心靠得更近了。在彼此最脆弱的时刻,我们静静地互相依偎着,背靠背默默无语,无言地陪伴……

花开花落,日子一天天地归复平静,平静的日子中总会有春天,也会有许多在春天里来了又去的人。有点笨笨傻傻的曹雪瑶总会在我无助流泪的时候陪在我身边;老哥李强会做饭会洗衣,会关心人照顾人,因为他,我感受到了更多的温暖;还有被称作黄导的黄帅,大姐大般名不副实的曲文静,总爱耍幽默风趣总让我们开怀大笑的邓亚楠,美丽大方善解人意的威海女孩杨静然,还有稳重的帅哥师傅黄鼎新,把痛苦伤心藏在心里的李盟,高大帅气的钢琴王子董云飞,还有胖胖的王文琦,“花花公子”兰奇达,还有,还有……

【终结】

潍坊的学习生活结束了,我们回到了学校,步入了正规的生活轨道。而我知道,友情,没有终结;一切,未完待续……■

盛夏的影子

11级40班 马嘉欣

有些事经历过也未必不好，有那样的经历也算是特别，经历过一次，铭记一辈子。

——写在前面

青州，真相

“啊，好吧！”我憋足一口气冲进去，快速解决完生理需求狂奔出来，大口大口呼着新鲜空气，现在才知道新鲜空气是多么宝贵。天知道这里的WC是有多么令人窒息。慢悠悠地走回去，推开宿舍门，里面的几位俨然已经无聊到了极点，小A在细数今天蚊子留下的吻痕，小B正在与苍蝇过招，小C则一动不动的背对着门坐在床上，“在干吗？”我带着满脑子问号轻声踱过去，回过头是他哀怨的眼神，以及身上的白色碎屑——好吧，他在扣墙皮。看来这兄台已经无聊到透顶了。小D呐，则做着每天的必修课，向他老妈控诉这里环境是何等恶劣，“妈，你什么时候来接我，我想回家，再待下去我就要崩溃了……”我躺在床上，目光呆滞地望着吊顶上那个破烂的大窟窿，耳边的声音越来越小，窟窿像黑洞般把我吞噬，无力挣扎，思绪盘旋浮荡，仿佛又回到了出发当天：

雨淋淋漓漓的从凌晨下到现在，一切浑浑噩噩。我拖着行李箱像无头苍蝇一样，到处

寻找老班的身影。世界是灰色的，像上帝吐出的巨大烟雾。时间一点点过去，同学们一一到齐，带着兴奋和新奇，你一言我一语的说着自己想像中的青州，青青的山，如镜的水，好看的小石屋，朴实的农家人……这些虚无的幻想，让我们血流加速，大脑兴奋……

巴车上，大家欢声笑语，毕竟是第一次集体活动，每个人都异常活跃。汽车行驶好久后，连绵的山峰映入眼帘，我们都情不自禁地拿出手机相机拍个不停。不一会儿，老班招呼大家下车，看来目的地已到，我拖着行李箱在老班的带领下，直奔宿舍，迫不及待地推开门，迎面扑来的一般潮湿味把我推入谷底，看着满是褶皱的床单，感到了末日的来临。

“喂，怎么愣神了？起来集合吃饭。”“哦。”我答应着，头顶依旧是那个又破又旧的窟窿。而我，已经熬过了四天。

幸与不幸，爱与不爱

早上六点起床，六点半在院子里集合画速写，起床总是最痛苦的，每次都在床上拖拖拉拉不愿起来，也有的干脆懒得彻底，抱着侥幸心理把身体平平地盖在被子下，却总在老班查房时露馅。吃罢早饭，便开始了今天的调研。

友情如水,淡如清泉,平凡的生活中,我们默默携手而过,青涩年少,没有波澜起伏亦不曾有过惊天动地。时光飞逝带走青葱岁月,却冲不淡我们彼此的友情,那是我们共同的珍宝。

——11级17班 赵振男

一间外表破旧的小屋进入视线,一扇残留着破碎玻璃的小门嵌在墙里,走进去是一条黑漆漆的小道,狭窄到只容一人通过。一位面带微笑的爷爷在喂鸡,单薄的身体却给人一种温暖。奶奶坐在板凳上,安静地梳头,长长的银丝在黑色梳子的映衬下格外耀眼。我们说了来历,老人热情地招待了我们,爷爷只是笑,我们和他打招呼他也只是微笑。奶奶告诉我们,爷爷在三十多岁的时候发烧导致失聪,但依旧每天乐呵呵地,她就这样守着爷爷走过了60多年岁月。奶奶还告诉我,她就喜欢爷爷乐呵呵的样子,让人心里舒坦。当我们提出要合影的请求,奶奶连连摆手,说自己老了丑了,爷爷看着我们手里的相机,好像明白了我们的用意,抚着奶奶的手,面带微笑。快门在这一刻按下,照片铭记下了两位老人“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爱情。

我们还跟着老班去看望了一对近百岁高龄的老夫妻。看着老班轻车熟路的样子,才知道,这已经是他第五年来这里了。破旧的房

子,屋内没有下脚的地方,空气中弥漫着令人作呕的恶臭。老人向我们哭诉他们不孝的儿女,声音断断续续,令人心酸。我们都早已不在乎这恶劣的环境,只因同情这一对孤苦的老人而泪流满面。临走时老班把一点心意塞入老人手里,尽管老人无数次的推搡,却终抵不过老班的坚持,勉强收下。我们走出去好远后,回过头,两位老人仍然伫立在大槐树下望着我们。那么艰苦的环境他们挺过了70年,我们又有什么理由面对短暂的困难而不坚强呢?

忘了跋涉的辛苦,我们百感交集的回到小院。几天的亲密相处,互相扶持帮助,一起分享,一起迎接挑战,小小的院子俨然有了家的味道。

都说浮生若梦,但那些在青州真真切切的日子会带着感动与温情,每天每天生根发芽,无法描述。

青州,摇曳着你我盛夏的影子。■

写给你,亲爱的自己

11级22班 张琦琦

“致我终将逝去的青春:有些话说与不说都是伤害,有些人留与不留都会离开。终有一天,我们现在认为的刻骨铭心,都会烟消云散。”

看着镜子里有些陌生的自己,湿润的季节里疯长的头发已经达到齐肩,少女的脸庞从稚嫩里开始透着成熟的气息,笑起来左边脸有长长的酒窝,不知道退去婴儿肥的自己算不算得上是清秀。可是我是什么时候起

变得越来越不像你,越来越不像我记忆里那个笑起来很没形象的疯丫头?是什么时候起我开始弄丢了您,亲爱的自己?

我记得你很爱笑,很爱大声的笑,从不顾及自己的形象也不会顾及别人怪异的目光,只是自己单纯的快乐着。我还记得,你很喜欢玻璃板糖,你很爱那种甜甜的五彩美丽糖果,你还说过,如果谁买好多这种糖给你,你就一定会嫁给他。那时的你好单纯,相信着每一个

那些优秀的书籍给予我们的东西,不是单纯的知识,也不是转瞬即逝的刺激,而是生存的自信和做人必备的才能和勇气,并唤醒我们的心灵,使人对成功坚定信念。

——11级12班 熊佳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人,坚持着自己的义无反顾。

偶尔会看到自己因为写作业写到很晚的黑眼圈,偶尔会因为想一点小事就彻夜难眠,这是不是初老的表现呢?哦,不不不,妈妈说我还很小呢,是个小丫头。也是的,只有十六岁而已,可这种苍老的感觉是从哪里来的呢?

将已经齐肩的长发梳成一条高高的马尾,对着镜子说了声,“嘿,向上吧少女”。也是,现在的任务是学习,亲爱的自己,你已经上高二了,你要努力了,请你为自己拼搏,只要付出过不让自己后悔就够了。那个很天真

很幼稚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就算再留恋,也要学着长大。努力吧少女,我不希望隔着时间看你流泪。

会不会有那么一天,已穿着属于自己高跟鞋和洋装的亭亭玉立的你,会想起十六岁时站在镜子前的自己,发出阵阵感叹。

会不会有那么一天,你翻开尘封的相册,里面那个扎着高马尾的女孩,透过泛黄的照片懦弱地看着世界,你会不会也波澜不惊,笑靥如花?

喂,你在听吗,亲爱的自己? ■

我,不祝你们一路顺风

——写给2012级9班的所有人

11级37班 梁子晨

请原谅我这些迟到的话,原谅我对你们迟到的祝福。

8月21号下午,我们聚在教学楼会议室里开会,那时我还不知道我会遇见一群什么样的人,还不知道我们之间会发生什么样有趣的故事。

我不知道那天你们在大太阳下看到举着高一9班引导牌的我有没有黑眼圈,有没有因为晒太久而脸变得又红又难看。但当我看到你们陆陆续续站到我身边时,心里那股莫名的激动和兴奋是不言而喻的。

和你们在一起的那些时间,总能让我想起来就可以开心的笑。另一方面,我对你们也是心怀愧疚的。因为我同时被安排了别的任务,所以不能时时刻刻陪伴你们,这或多或少对你们最后的比赛成绩有所影响,所以我在

出成绩之后很不出息地哭了。那个时候我很清晰地听到坐在我身边的灏泽说了一句:“明明努力了,为什么还是没成功?”

我想说,不要因此怀疑我们的努力。成功并不是评判是否努力的唯一标准。付出过,流过汗,流过泪,就有了价值。

其实我真的不希望你们生活在总是一帆风顺的状态中。有点曲折与磨难方显人生的意义。因此在这种语境下,我认为你们在这里未来的三年学习中,碰到一些磕磕碰碰的事情,也未必是件坏事。特别在高一,在你们这个蜕变得有点小叛逆的时期,你们要多多以此磨练自己。你们每个人都像一块棱角分明的小石头一样,太锋利的角总会把别人刺伤,最终伤了自己,会让别人对自己退而远之,于人于己都没有好处。所以为了以后可以更好

①

弘毅 HONGYI
2012年9月

地与人相处,这些小棱角必须变得光滑圆润一些才行。

现在的这些苦你们不会白吃,它们日后一定会成为你们走向成功的宝贵财富。不知道你们还记不记得,有一次休息的时候,咱们坐在操场上聊天,你们之中有人问我:“学姐,你说我们现在做这些是为的什么呢?”恰巧你们班主任张老师在旁边,他听到后就走过来反问你们:“那你们来市一中又是为了什么呢?”然后你们就不说话了。其中几个人也底气不足地说了几句“爸妈送我来的”。说真的,张老师说的那句话我并不是很认同,总觉得这样的答案不足以用来解释你们的问题,于是,我说了一句:“是为了让你们以后过得更好。”

嗯,就是这样,为了让你们以后过得更

好。

为了以后过得更好,所以请一定要珍惜现在的“苦难”和“不幸福”。它们像流水一样,只能冲洗掉你们这些小石头的棱角,绝不会让你们碎裂成石末。

军训结束,助教们大部分都在空间写了日志,来记录这几天的快乐。我们互相取笑对方写得一个比一个矫情。其中八班的助教说,“谢谢你们这些天带给我的快乐”,十六班的助教说,“你们来过一阵子,我会怀念一辈子。”

我说,又多了好多我喜欢的人。

我喜欢的人们啊,在这个年龄一定不要总是一路顺风。

我,不祝你们一路顺风。■

柠檬

11级30班 王子琪

你左手执一只鲜亮的柠檬,右手握一根攥着花纹的吸管,站在窗前,背后是延伸的翠色,那是白杨站成的风景。你对我说,要用这根吸管,在柠檬上钻出深深浅浅的缝隙,让它溢出盛夏时光丰沛的汁水。我一时无语,半晌,我呆呆道:呵呵,你真可爱。

我对天发誓,这是我藏在心底下曾经最意味深长的话了。

一直都是你嘴中碎碎念的小笨蛋,每次看到你柠檬似的鬼精灵的样子,总是紧张得话都说不好。虽然平日里,也是公认的活泼开朗的开心果,可是,可是……你是有着柠檬似的香气,清香的、淡雅的;你是有着柠檬似的

身姿,鲜活的,明亮的;你是有着柠檬似的表情,嘻笑的,宠溺的。你是好玩的柠檬男孩,各种古怪精灵。自从我成了你的盟友,我一直小心翼翼地,用透明的柠檬汁一样的思恋,偷偷地,朦胧地喜欢你。

唉,为什么谈及你?我总是满心为你欢喜。然后不自觉地,写下一大段矫情的啰嗦的文字。深更半夜起来爬格子,嗅着书桌上清新的柠檬气息,懒散的血液下的细胞重新激活,呵呵,从同学那里淘换的艳丽饱满的柠檬,不知道怎样才能养活它。于是突兀地把它浸入盐水里,让那招摇的小东西安静地躺在白瓷碗里。小家伙睡得很香,平稳地打着呼噜。时

切莫掩盖过去,真实的历史才是最好的镜子,只有正视那镜子里的自己,才能督促变得更加美丽。

——11级11班 麻瑞琦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而,我放下手中挥舞的钢笔,凝视着它,眸底适时地滑过你清晰的柠檬一般的眉眼。知道再熬夜也无济于事。侧过身子,拉上被子,梦里,大棵大棵美丽的柠檬树,沉甸甸的柠檬果,你坐在树杈上,笑容模糊隐去,如在远方。

谁说梦镜与现实是相反的呢?不是这样的,正如我梦到了你的离去,而你却没有回到我的身边。你选择了离开,临走时倒是把我这个铁杆盟友叫了去。一包干瘪的柠檬片,失去了明朗润泽。“泡水喝会很好喝哦。”你把它交到我的手上,仿佛你我见证的一个承诺,一个关于“一定要喝柠檬水”和“我会的”的拉勾的承诺。我晓得那经典的潜台词——一定要想起我和同样坚定的“我会的”。

不知你的生活今后是何般,是否会有个少不经事的女孩子像我,傻瓜一样喜欢着你?而我

所知,不过是你固定成黑白默片的高中生活,没有华丽的谢幕,风干的柠檬般,惨淡粗粝。也许今后我会承袭这记忆,拍一部青春如诗的电影,将你拉入我的长镜头中,固定成黑白的默片,故意不打柔光。我与你各呷一口柠檬茶,相视嫣然。课桌上,风干的柠檬,温润清香。

或许你不离开,我也会离开,谁说过呢:我们都对了还是错了,我们都爱了但是忘了。走的时候你哭了还是怎么的,我只是疼了但还是笑了。我说过的:不拿青春赌不青春的事,亲爱的这不是爱情。

这柠檬,多像一个欢喜又悲伤的隐喻。惟愿你,有朝一日,回一封没有开头与结尾的信,信上说:那盐水中的小东西还活着吗?——便足矣。

彼时柠香,花好月圆,■

高三,你好

10级10班 索怡心

秒针滴答
转动我们的年华
一圈一圈
转过便不再回来
时光荏苒
流逝我们的青春
一点一滴
流走便不复存在
青年啊
远处的云朵在向你招手

前方的花儿在冲你微笑
纵使前方的道路上荆棘密布
纵使奋斗的路程坎坷艰难
青年啊
都不要放弃
你心中那恒久的梦想
坚实地踏下脚步
印出一条
通往成功的必经之路

后记:仍然记得8:30号那晚,特地等到零点零分。在QQ上写下“高三,你好”。因为下一天我便是一名真正意义上的高三学生了。教室在六楼,每天都要忍住爬楼的委屈和无奈,气喘吁吁地爬上六楼,开始一天的学习。

高三的确很累,可我仍然要笑着说:“你好!”■

岔路口

11级12班 李忻凌

繁华的城市,总戴着一副喧嚣中透出几分静默的面具,绚丽的霓虹灯刺伤双目的同时,也在提醒人们:请不要过分留恋它的奢华,更不要把它想成遥不可及的海市蜃楼,或许,它只不过是一位慈祥而又沧桑的老者,见证着一代又一代人的选择。

城市中必不可少的是路口。十字路口车水马龙,充斥着现代气息的交通工具幻影般闪现,直行,转弯,又或是原地停留,一切的一切,都有序地按着某种既定的轨道进行选择。这像极了人生,那是专属于每一个人的一片繁华。四通八达的道路,因为岔路口的存在,有了相遇,也带来了别离。唯一不同的是,每一段行程都该有目的地,无论那是真实的名词还是为了欢愉的心情。可人生的这段旅程,目的地的那一栏上赫然写着“未知”。于是,岔路口面前徘徊的,是你的心,小心翼翼地做着可能决定你一生的选择。选择过后,你将在这单行道上到达目的地,无论那是拥有埃菲尔铁塔的梦幻之都还是探测不到生命讯号的死地。

要弄清楚一点的是,即使你做出了自以为最完美的选择,也一定会放弃,或者说错过某种生命的可能。

前方,是一片未知,仿佛一场独角戏,是否能出演取决于你是否拥有独自穿越探索黑森林的勇气。转弯,那里更像是两条捷径,路旁的野花开得烂漫,散布在空气之中的淡雅

清香诱惑着你的转弯。而原地,无疑的,对你的吸引力无与伦比,它的强大之处还在于,无须任何外在物质便能让你倾慕,只因为那里,有着你放不下的曾经,有着无论时隔多久,都能因为从脑海中的一闪而过让你陷入无尽思念的人和事,就像从生命中的所爱逐一剔出自己的最优最爱,再艰难也要做出选择。几番挣扎之后,终于,你还是选择抵住诱惑,带着那份永远无法倒流的怀念,义无反顾地前行。

那一刻,你突然发觉,前方的黑森林笼罩着朦胧的暖意,而那温暖,来自强大内心的勇气。■

向往

12级 石久

蝶蛹向往外面的世界,所以它破茧而出;
骏马向往广阔的草原,所以它一路狂奔;
雄鹰向往蔚蓝的天空,所以它展翅翱翔。
曾经在一起的朋友,
因向往不同的世界而各奔东西;
曾经不相识的人们,
因向往同样的世界而成为朋友。
我向往无拘无束,摆脱思想的束缚;
我向往自由自在,挣开心灵的枷锁;
我向往来自天堂的那份宁静,
故在尘世
寻找属于我的那份净土……■

对,善良是一种气质,而不是一种特定的表现,它包罗万象,涉及方方面面,并不是一个有规格的物体,而是广阔难以囊括……

——11级11班 王芮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秉烛

11级11班 常家攀

房间中突然一片漆黑。

眼前似乎还依然跃动着之前电视中的画面,但周围却已被黑暗笼罩。坐在沙发上许久,有些发蒙的脑袋才意识到停电了。想着刚看到一半的节目,我忍不住有种想骂人的冲动,片刻的恼怒之后,一种新的恐慌又涌了上来。没有电,便意味着凡是带电的一切,电视、电脑……都成了废铁。一切可以填充生活的东西,便都没有用武之地了。

茫然地坐在客厅里发了一会儿呆,窗外昏黄的路灯突然提醒了我。在黑暗中摸索着到了书房,在一个旧抽屉中我找到了想要的东西——一盒火柴与一截沾着烛泪的蜡烛,于是,黑暗中便有了一粒如黄豆般大小忽明忽暗的烛火。

这枚烛火让我的心稍稍安定下来,随手从书架上取下了一本书,似乎是本旧杂志,但这不重要了,我现在需要的只是打发时间的道具而已。有时,黑暗不仅能挡住光线,似乎连我的思绪都被包拢在烛光的范围内。沉浸在这本书中,当我回过神来时,突然惊奇地发现时间过得真快,而自己却一直沉浸在这本平时恐怕碰都不会碰的旧杂志中。但今天,这本书确实有些特别,仿佛有了生命一般。

随着我呼吸的气息,烛火也随之摇曳,便有了光与影忽明忽暗的变化,而这变化的光影映照在书上,仿佛让那一行行黑色的字成了跳舞的精灵一般。烛光更是将本就发黄的书页渲染上了一层陈旧而又厚重的气息,让人忍不住沉迷其中。

古时那些学富五车的大儒们,恐怕就是在这种意境中学习的吧。想到这儿,我也终能明白,为什么会有那“凿壁偷光”“囊萤映雪”的故事了,这种在黑暗的绝对宁静中沉浸于书籍中的感觉真的很奇妙。有时,你甚至分不清究竟是你在读书还是书在读你,因为真正吸引你的绝不仅仅只是书中的东西,而是它所引发的你头脑中的回忆与遐想。就像是一根缝衣针,引着你思想的线,在你的头脑中编织出或悲伤或美好令你为之着迷的画面。我想,这便是书籍的魅力所在,而我,就在这片黑暗中,在一粒烛火织就的淡光中沉浸其中,丝毫不觉时间已在翻动书页时悄然而逝。

突然,就如开始一样毫无征兆地,一片刺眼的白光又驱开了黑暗,而烛光下的书也在日光灯的照射下好像一张受惊的脸变得惨白。我愣了一会儿,客厅中重又喧嚣的电视机的声音才让我明白发生了什么。我默默地熄

25

弘毅 HONGYI
2012年9月

也许有一天，我们会忘掉自己学过的知识，但请不要忘记童年时代的童话传说，因为那是我们生活中永远明亮的一笔。生活也许会改变我们的容貌，但是，请永远对世界保持真善美，因为那是人生中最亮丽的风景。

——11级21班 吕梦雪

灭了蜡烛，带着一份失落走出房间，但当我再坐到电视前时，发现一切已索然无味。

望向窗外，是一片熟悉的漆黑，甚至连星光与月亮都看不到，但这黑色却让我有了一

丝感悟。或许当生活中花花绿绿的颜色褪去时，惟有那如夜一般的墨黑，方能带给人心中一份真正的宁静。■

微博·感悟

11级 章穆渊

引导语：身为一个苦逼的高中生，各种各样的信息伤不起啊，有木有！只是，高中生活占据了我最青春最宝贵的三年，痛苦并快乐着。高中是一座通向未来的桥梁，我们该怎样对待高中生活呢？下面的“微博语录”相信可以带给我们一些启示。

一，关于生活

有时候没有下一次，没有机会重来，没有暂停继续，有时候，错过了现在，就永远没有机会了。

解读：不论我们在干什么，停歇在原地抑或追逐梦想，时光永远都在马不停蹄地奔跑。青春只有一次，虚度抑或其它，全凭你的选择。韶华易逝，等到红颜苍老成白首，一切为时已晚，与时间赛跑，你也可以成为赢家。

成功并不是快乐的钥匙，快乐才是成功的钥匙。如果你热爱你的工作，你总有一天会成功。

解读：追求优秀，成功就会追求你。去认真对待生活与工作，它绝不会亏待你。要相信，只要肯努力，就一定有收获。耐心点，开心点，细心点！

闭上眼，清空你的心，随它去吧！

解读：流言蜚语真的是一件很让人苦恼的事，与其和那些恶意中伤你的人争得面红耳赤，还不如随它去，任其自生自灭。流言总会有真相大白的一天，你需要做的就是无视它，按部就班地过自己的生活。

享受现在你拥有的，每一刻都是独一无二的。

解读：无论生活给予你痛苦还是欢乐，不要抱怨，去改变，去享受，不要被假象所迷惑，不要唠叨、训斥，各种各样的问题每天都会在生活中反复上演，它们都是源自爱。

二，关于学习

如果你停止学习的话，你连已知的都会忘记。

解读：活到老学到老，在学习这件事上，不要给自己任何借口，你放纵自己，生活可不会纵容你。

如果你想要什么，去追求，不要管别人怎么想的，因为这就是实现梦想的方式。

解读：在追逐梦想的路途中，必不会是一帆风顺的，无数的挫折在等着你，坚定信念，无所畏惧地走下去，一路披荆斩棘，风雨兼程。

我觉得善良大概与宽容相通,就是有一颗宁静淡泊的心,不与俗事相计较,能容忍能接受,或许只要人做到了宽容,便从本身透出一种善良的气质,像沁人心脾的花香,清淡却幽清。

——11级11班 王芮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无论你犯了多少错,或者你进步得有多慢,你都走在了那些不曾尝试的人的面前!

解读:你不能总在等待,等待时机成熟。有时,必须要主动搏一把,也许会得到意外的惊喜。

三,关于朋友

无论生活多么难过,要是你曾经帮助过朋友,他们也会给你带来快乐。

解读:朋友所带来的财富是不会干涸的,他们未必能带给你金钱,却可以与你一起,对抗挫折,会带给你幸福与欢乐。

总有那么一首歌,让你深深陷入回忆。

解读:同样,也总有那么一些人,是你所不在乎的珍惜的,无论现在你们是分开还是团聚,为了你在乎的深爱的那些人,你也该拼搏,知道我们不仅仅为自己而活。

四,关于其它

感谢黑暗的来临,让我知道今天无论多失败,全新的明天仍然等我来证明。

你无法改变历史,但你能够摆脱过去,开始新的未来。■

其实,每天都是礼物

11级03班 刘景祎

也许,整日整日的数理化早已将我们最初纯洁生动的心灵蒙上一层灰尘,不是不愿开启,而是时光不允许。12点的钟声寂静而沉闷,宣告着万籁的安眠。长长地舒一口气,关上了过度劳累的电灯。

窗外满天星辰闪烁,谁又比谁更寂寞。

终于可以好好睡了,明天周末。

清晨,熹微的晨光在房中留下今日的第一抹印迹。朦朦胧胧的大地似乎还沉浸在安眠中,六点多而已,我却再也睡不着了。已经习惯了,不是吗?打开窗户,很清新的香味,像是带着露水的茉莉花飘落在湖面,惊醒一池涟漪。不知不觉追随着出了家门。不可思议的一瞬间。

抬头,一束金光直刺眼眸,随后千万束光芒笼罩整个身体,有些淡淡的暖意,原来日头

已爬到这么高了。仰起头看天空,不自觉用手挡住小部分阳光,像极了一个摄影家在全神贯注的欣赏一件熠熠闪光的艺术品,沉醉在这景色中忘记按下手中的相机,等到美景逝去的时候,才发现自己竟未将这么美好的时光记录下来。我禁不住叹息,那我们这些八九点钟的朝阳呢?青春有第二次可以虚度吗?

在人行道上漫无目的地踱步,车还不算多,来往的行人都只顾着低头看路,行色匆匆,完全不顾道路两旁的风景。莫名的我不愿被它吸去了目光。这不是我愿瞧的,游走在尘埃与浊流之间的步伐,早已忘记如何停下迤迤,如何忆起平凡中最浪漫的美景。停下脚步,放眼望去,我看到的不是高楼大厦,柏油马路,这些早已成为陪衬。以心代目,最普通的线条却分明勾勒出秋日灿烂。

黄叶纷飞,若成群结伴的雨蝶,翩跹着短暂时光,做一场纪念韶华的绝世之舞。

盛开的菊花,远望去像是烟火短暂生命的永恒定格,浓烈奔放的色彩最终在这样一个独特的季节里找到了它的归宿,凝固成点点清新淡雅的灵韵,丛丛簇簇,在瑟瑟秋风里笑得比春光明媚。

悄然悸动的心田上,似乎也在这一刹那绽放出成片的蝶衣似仙,菊香如海,直向着无

法触及的地平线奔去,燃尽一路红尘繁华。

大自然就是这么神奇。

南飞的大雁人字形掠过长空,此刻的离开,不是永别,而是为等待更加幸福的重逢。

合眼,轻声默念,生命,谢谢你给予我如此美好的一寸光阴。

活在当下,每一刻都可能带给你感动。活在当下,每一天都是最珍贵的礼物。■

论钗黛

作者:佚名

薛宝钗

珍重芳姿心门锁	雍容牡丹镜中画
世故练达通情理	学识未比颦儿差
都言金玉好良缘	谁怜蘅芜心自寒
嫁君却不得君意	空守观园留悲怨

《红楼梦》中黛玉的戚戚哀哀悲悲切切让人怜爱,会使人很容易就陷在林妹妹的泪痕里义无反顾,又有几人考虑过薛宝钗的处境。

出生在“丰年好大雪,珍珠如泥金如铁”的金陵望族,但父亲过早离世,家道中落,母亲体弱多病,而兄长又无力支撑起一个家的是是非非。当别人家的小姐都在静静地享福,生活在众人的宠爱之中,她却要将自己的青春埋葬在繁琐的家务事之中。

人人都说宝钗太乖巧谨慎,但寄人篱下,她又能怎样?黛玉飞扬单纯的性格,是宝玉用爱一点一点娇惯出来的,想当初黛玉初进贾府之时,亦是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黛玉、宝钗二人本

没有什么太大的不同,都有着倾国倾城的貌,倾国倾城的才情,都懂得要事事小心,都有藏在心底的心碎的酸楚。只是宝钗注定无法像黛玉那般敏感,哀婉。因为没有人包容她的坦率任性,没有人会在众人面前无所顾忌地替她辩白,亦没有人会一心一意地哄着她,宠着她。

宝钗是个聪明的人,知道轻重,所以她清醒地活着。

她也有哀,有怨,有内心的不悦与孤独,只是她的处境,她的身份不容她将心门开启,吐露一切。其实她也未必不愿意打开心扉,走出自己的小小世界。只是,她又能走向哪里?又有谁能接纳她呢?宝玉已心有所属,他的心已容不下一个小小的她,她只能远远地看着,看着他小心翼翼地呵护着另外一个女孩。

此时,风起花残。她所做的只是远远地等待,默默地守候。编造一个又一个的谎言来欺骗自己。从小到大,她都生活在一场豪华的梦境之中。

书里有一个安静的世界。找些时间,把自己置身到那一片安静的世界中,哪怕你只看到了扉页上短短的几行字,依旧能够感受到它的背后藏着另一个可爱的世界。

青春短笛

——11级11班 康帆

思想碎片

或许她也会期望,期望自己不曾嫁给宝玉,不曾看见他揭开自己红盖头的那一刻,眼底流出的无尽的失望,不曾看见他赤裸裸地疯狂。若未嫁给他,他们还可以和睦相处,她还能感受到他的温情,她还可以在心底存下无尽的期许,一切都未被破坏,一切都平静如初,如此,他们会不会比较幸福。

真的很佩服宝钗的隐忍。当宝玉为了黛玉而痴狂,当宝玉头也不回地出家做了和尚,她也未尝有过一句怨言。独守空闺,而他给予她的只是“宝二奶奶”这个华丽的称号和无尽的孤独与落寞。

花沉醉,伊人憔悴。“谁怜我为黄花瘦,无语重阳会有期。”她依然固执地守在这里,静静地等待,等待他回头的那一刻,哪怕这一刻遥遥无期……

林黛玉

涌一曲秋词葬花梦,倾城才情着颦身。
戚戚痴女为报恩,卧坐秋闺拭啼痕。
花随雨落飘零意,唤泪长流逐风沉。
木石前缘虽已定,叹恨此生少情分。

林黛玉是个痴女子,为爱可以放弃一切,而她的一切也都由这份爱而生。当宝玉笑着在贾母面前说:“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她是否心中一惊,当宝玉突然痴狂,摘下身上的宝玉狠命摔去,她是否已笃定自己的心意?——今生今世,只与君相伴。

一提起黛玉,想到的第一个字便是“泪”。黛玉的一生,总是与泪相守,她的诗总也离不了这个悲切切的字眼。不论是“独把花锄偷洒泪,洒上空枝见血痕”还是“抱得秋情不忍眠,自向秋屏挑泪烛”都真真切切地将她孤独、伤

感的心展现在众人面前。与宝钗不同,即使在诗里,她也毫无保留,放肆地将自己的真感情写下,她不要众人的赞美,只要有宝玉的认可,她就心满意足了。

她只是柔弱的女子,她所求的不过是宝玉的怜爱与关心,而这也是她活下去的唯一勇气。

在我看来黛玉的泪还有一个原因,便是她心底那份小小的自卑。宝钗有母有兄,而黛玉却无依无靠,她唯一拥有的就只是宝玉的爱,而这份爱到底有多重,她掂量不清。小小的闲愁,充斥着她的心扉。她多希望宝玉能了解自己的心意,却又不肯说出口,纠结的心放大着自己内心的担忧。她怕失去,怕自己的心思再也寻不到一个人可以诉说。“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依知是谁。”她的怕真真切切,令人心痛。

后记:

薛宝钗与林黛玉,一个坚强得让人心痛,一个柔弱得让人心痛。不论是那金玉良缘还是木石前缘,都变成害人的毒药,啃噬着她们的内心。富贵的金银散尽,欠泪的泪已尽。一切都随风逝去,归于沉寂……

(请作者见刊后与编辑部联系)■

点评:

薛宝钗和林黛玉,历来是喜好《红楼》的读者感情关注的对象。一个是山中高士晶莹雪,一个是世外仙姝寂寞林。人生不同,命运相近。本文作者用细腻充满感情的笔触,抒写个人对两位美丽女子的爱与怜,惜与痛。写得真切动人。

教师节口号

11级26班 众生

教师节,我们班别出心裁地在每节课前都设计了不同的口号,以表达我们对每位老师的敬意。颇有趣味,分享一下。

说吧

语文(朱元忠老师):博古通今育天下桃李,传道授业教四海英才。(梅小瑞)

数学(姬秀云老师):要想进步快,全靠数学带。(王培宇)

英语(潘凤老师):潘家一枝花,英语全靠她。凤起枝头俏,英语顶呱呱。(王培宇)

历史(巩斌老师):自古历史老师多,霸气当数我斌哥!(王培宇)

地理(崔闽老师):都说地理老师好,认真负责把课教。您是咱班一块宝,没事请君多笑笑。(王培宇)

政治(张德伦老师):①中国靠我们,我们靠德伦。政治领袖好,第一拿进门。(王雪莹)

②爱国爱家爱政治,不信鬼神信德伦。(杨克)

物理:老师,牛顿让我给您捎句话——教师节快乐,您辛苦了!(闫伟康)

美术:老师,达芬奇让我给您捎句话——教师节快乐,您辛苦了!(闫伟康)

致文学社:

说来惭愧,入社最初的那段时间里,一直未写什么,直到一学期后才开始慢慢从“青春短笛”中出现,到后来,写“说吧”,写小说。不过,二月,请相信我会继续写下去,为了我们的青春,亦为了对文学的热爱。

(11级21班 吕梦雪)

给高一的学弟学妹们:

又是新的一学期,看到你们的青春、不羁与单纯,我觉得自己已经心上有了沧桑的痕迹。

一定会有新一批入社的孩子们,虽然现在还不知道会是谁,叫什么名字。作为11级的学姐,我非常欢迎大家加入二月这个大家庭。相信11级的人大概都不会忘记10级的秋林学长、A姐、翠儿姐、东奇学长以及很多人,因为在二月这个大家庭他们教会我们很多,我相信我们可以像他们一样把二月这种精神传下去。希望二月会因为你们更加精彩。

希望12级的你们学业有成,在这里生活愉快,学习进步!

(11级18班 黄金昭)

人生就像一条河流,里面流淌着一种叫做友情的东西。生活在友情中的人们,就像水里的鱼一样,尽情地畅游其中;失去了友情的青春,就像没了水的河流,感情会枯竭。那友情之中的鱼儿,在人生或急或缓的河流中,永葆青春的生机。我们不知道会在什么时候遇到什么样的事情,值得欣慰的是,我们身边总有一些朋友,为我们分担忧愁,化解险境。

(11级17班 赵振男)

致妈妈:

我爱你。还记得我为你拔第一根白发时,你的眼中好像充满了泪花,但并没有说什么。还记得那次你参加朋友的聚会回来,翻来覆去难以入睡,骂我不争气。这一晚,我一直照顾在你身边。自从我上高中后,您性格好像变了,连生气都伴着温柔。我喜欢改变后的你,让我感到温暖。我爱你。我会努力的,请为我祝福吧。

(11级21班 张佳蕾)



合理风险

10级21班 孙峰峰

夏天,漫无边际的火热笼罩下,蝉在枝上叫得响。为了这灼灼夏日里的最强音,它在地下已经冒了十七年的风险。

这埋身于黑暗泥土中的蝉,十七年里小心呵护着局促的呼吸,一次次幸运地躲过天敌的捕食,又一次次与大水漫灌夺走生命的风险抗衡,6205个日夜,148920个小时,单是想想就熬煞人的苦旅,却是它们要登上夏天的生命舞台必须要承担的合理风险。

大自然用如此合理风险的方式,无声地摆正了万物间的砝码。包括人也一样,在成长的每一关,承担着自己人生路上艰难却又合理的风险。

大多数人的青春,无非就是在成人礼落幕抑或开幕之际,看见了迎面走来的高考大关。古人为了金榜题名,冒了十年寒窗的风险,今人也并没有因为科技的发达,社会的进步,躲过这一关。换句话说,倘若大自然没有对蝉长达十七年的考验,在这过程中优胜劣汰,而是轻易地放松这道关口,那么这夏天的音乐家们恐怕就要泛滥成灾了,聒噪震天,祸国殃民。同理,社会对成大事者的选择也向来是苛刻而严谨的,无论是蝉还是人,命途都是险象迭生的,造物主时刻把持着它的合理性。

高考是一个合理的风险。就业的时候,公务员考试有风险,就像是富二代有“三个半朋

友”的风险,穷六代上演“灰姑娘的故事”也有风险。当然,有一部分人千方百计地另辟蹊径,想要投机避险。就比如有人想躲过爱情风险,就摇旗鼓吹“大叔统治地球”,蒋方舟曾发表评论,言大叔事业有成,顾家又稳重,确实也提供了一种低成本高回报的选择余地。但事实上,社会并不是应运生产大叔的熔炉。

前辈们说的好,人定胜天。面对人生路上的合理风险,承担才是最保险的前路。大自然往往给我们这启示。每年这个时候,塞伦盖蒂生活着的上百万只角马将开始它们北上的迁徙之路。为了生存,为了能够抵达食物丰富的马塞马拉湿地,角马们一次次地面对格美地河这唯一的水源,承担着这条天敌遍布的河流带来的巨大风险。

夏末,远处传来角马一声长嘶,胜利失败便详尽可知了。■

点评:

孙峰峰的文章总能给读者带来惊喜。她能够从嘶鸣的蝉声里听出执着,从自然的选择中感悟到哲理。我常常感动于她这样一颗玲珑剔透的心,能把世间万物参悟得如此透彻,又如此充满温情。一个“合理风险”,包含着对自然的理解与对人生困苦的微笑接纳。

书的净土中,装载着满满对前人的敬仰,对知识的渴望,一本好书可以让自己变成别人,以自己的眼睛放映别人的视野,以自己的心动去攀登别人的思想。踱步人生路,有本好书伴你同行,则有了一片精神的净土,厚重文化,旖旎动人。

青春短笛

——11级11班 张萌臻

书边人语

专栏主题:高三,你阅读了吗?

专栏主持人:闫秀芹

专栏导语:

阅读应该成为人的一种生命常态。我们无法调整社会对待我们的角度,却可以调节我们看待社会的视角。视角的丰富性,源自我们阅读与思考的深度与广度。身在高三,你们对阅读又有哪些理解与体验,思考与叹惋?

读书在高三

10级3班 迷渊

当初刚刚得知这样一个话题时,我不禁感到有点错愕,平日埋头题海之中,心灵的屏障系统自动开启,尽可能屏蔽掉一切可能引起我感情波动的外界影响。而此时,读书这两个颇能拨动人心弦的词语就突破英语单词和数理化各种字母公式的围困,从现代油墨打印的千百年前的诗词曲赋中,从由铅字勾勒的一个个或存在或虚拟的人生中,奋斗着挤了进来,一脸责备地瞪着我,要我去注视它。停下手中推导公式的笔,我怀着一种夹杂着愧疚无奈和坚定的复杂心情,再次打量这位似乎被我“无视”了好久的朋友。

书架上,《马克思传》《论语别裁》《不可承受的生命之轻》《文化苦旅》……静静地躺在最高的一层,厚厚的尘土提示着我最后一次触摸它们大概是一年之前。但我仍相信,我与书,从未走远。

关于读书,人们似乎有一个挺大的误区,读书,即读文学之书。而这在高中生中表现得更为明显。读书与学习被生硬的撕裂开来。学习被定义为背公式做题、得分。读书,则是读闲书的简称,理所当然的受到排斥与贬低。做

出这样定义的人,很明显忽略了一件事:高中所学的课本,无论是人文学科还是自然学科,都是书;而知识,无论是社会科学知识,还是自然科学知识,都可以带给人巨大的美感。自然科学的美感,也许看上去比较难于理解和体会,但如果将眼光放开,任思维在各个学科之间驰骋,再加上老师恰到好处的引导,便足以发现自然与社会之间奇迹般的相似,大自然创造物质所遵循的平衡与和谐这一规律,也正是社会学家穷其一生想达到的目标和梦想。然而,如果早下了这一定义,无疑等于关闭了与自然交流的大门。如有段时间,我因过多的接受了社会和文学中一些过于悲观的信息,发现了真善美这些我们追求的梦想,竟是如此不堪一击。于是,很绝望,我开始怀疑追求这些看似脆弱的东西有没有意义,迷茫和痛苦了很久。直到数学课上学到了一个正态分布的函数现象,顾名思义,正态分布即大自然中大多数事物所遵循的一种分布。看到这个图像时,我不由得惊呆了,我看到这个图像左右无限延伸无限趋近于0,却永远到不了0。霎时一切都明了了,一切都可以解释清楚

了。如将善比作“十”恶之“一”,我发现最多的情形即善恶共存,稍有波动,而善可能某段时间减到很小,但却永远不会变为0,即永远不会消失。这一发现正如在无尽的黑夜中发现了同黑夜一样永恒的星星,光虽微弱,但永不熄灭。人类社会的历史如是,人性如是。我不禁热泪盈眶,情不能自己。这一刻,我似乎看到人类社会和宇宙中有生命、无生命的万事万物,向冥冥中那个不知名的神,共同在唱一首无与伦比的天籁般的颂歌。读书,不正是因为此么?不正是以渺小的一己之躯,在灵魂上感受与宇宙万物超越时间的共振么?

高三,读的还有生活之书。高中炼狱般的三年,空前的压力,超长的学习时间,精神和身体都处于超负荷的运转状态,在高三,更是被推向极致。接受并赢得这次挑战,需要良好的身体素质,需要统筹规划分析总结的能力,需要不骄不馁的定力和足以控制自己做应该做的事的自控力以及坚持不懈的毅力。非逆境不能锻炼精神,日常枯燥难熬的高三生活中,却埋藏着比顺境更多的矿物和营养。在自己生命的贫瘠之土中挖掘这些营养,共享他人在书中分享的生命营养,是相同且更为直接和适合自己的,可以说,充分感悟自己的人,不仅是读书,甚至可以称为写书了。

说到这里你也许会觉得有些不完整,既然读科学的书籍和人生都可以囊括在读书的广义定义里,那读书相当重要的部分——文学社科类书籍,为什么却被忽略掉了呢?这并非我所想要忽略的,相反,对于我自己,我是相当肯定读这类书的重要性的。我甚至认为,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文学社科类的书才是唤醒人沉睡的灵性的启蒙之书(这里的启蒙,不

仅指儿童的启蒙,任何沉睡心灵的唤醒都可称之为启蒙)这也就意味着如果没有这些书籍给一个人建立起最初的相对正确的三观,没擦亮一个人发现美的眼睛,以上两类书只是空谈而已。然而,这里谈的是“读书在高三”,而这启蒙的工作则应在高中,起码高三之前已经完成。至于我们当代教育并没有达到这一点,在语文学习上只是让儿童背了些课文做了一打卷子写了不知道多少篇现代版八股文的现状,其原因和解决方式都十分复杂,因与国情有关又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改变的问题,则不是本文讨论的内容了。然而古书有云:识时务者为俊杰。在当前无法更改的教育现状下,为了今后读更多的书,受到更好的教育,改变这些不合理的现象。只有忍痛割爱理智地与它们暂时分手了。改变环境的大前提是适应环境,生活的前提是生存下来。只要心有爱书爱生活爱自然的情怀,短暂的一年分离将会带来明年更美好的重逢。

总之,尽管信息技术高速发展,读书仍是当前获取有价值信息的重要手段。那些美好而睿智的文字、公式后面是和谐统一的道律准则和宇宙自然。也许读书在不同的人生阶段有不同的表现形式,但读书,实在是一辈子的事。唯有读书,方能使灵魂超越个体局限,超越身边的琐事,站在一个超拔的高度上,纵览人间世事变迁沧海桑田,融入宇宙永恒的变量和变量中的永恒中去。

(指导老师:闫秀芹)■



花开花落又是一季,我为你的梦想祝福,尽管不知能否实现,但我希望你能快乐地对待一切。

—11级21班 吕梦雪

青春短笛

书边人语

枕边,那本书……

10级3班 张楠

某个洒露的清晨,轻轻推开窗子,吞吐整夜寂静后泥土散发的清芬。我十分享受这几缕略带潮湿的风,精灵般飞过我的窗棂,轻巧的拂动缀着星星的风铃,然后叮咚脆响之中,它们又玩笑般地,翻动枕边的书,书页沙沙的摩擦声,似哪个遥远的地方传来某个伟大灵魂的低语。

又或者是某个有夕霞的傍晚,斑驳的树影携着或橙或红的日光倾泻进眼中那一片澄澈清亮。似乎有倦飞的鸟儿在枝头睁着机警的双眼,渐渐地,那眼中的戒备仿佛已被残照的美丽所惊艳,所陶醉。鸟儿纤细的影子连同树下我的投影在落日斜射中慢慢拉扯。终于,光亮不足以支撑书页之上的文字映入我的脑海,略显惆怅却还很是欣喜地合上书,细细体会合上它的刹那涌上心头的那抹怅然若失的美好。

枕边总是会有一本书静静地躺着。

或者相同,或者相似,总之,那本书不常更换。因为毕竟书有太多太多,可是能寻到一本适合在睡前浅尝的书太不易。现在,那个位置上摆的是《巫言》,一本太过难懂的书,并非语言多么晦涩,并非寓意多么深刻,而是笔者的心思总如精灵般跳脱,呵呵,有时候寻也寻不得事物又该如何去捕捉?读这种书,就像与读者在博弈,而非多么轻松畅快的交谈。仔细

领悟,会有一种有些紧张的充实感。当我决定睡去的时候,将书签夹好,郑重地合上它,似乎又有一种精神在伸懒腰的喜悦错觉,封皮上面有一个大大的乳白色逗号,和着夜晚床头有些氤氲的灯光,又是别样的喜悦。

我喜欢读书,而这份喜欢,也正如我的性格,并不狂热。只是钟爱在那一方华丽而严谨的天地间徜徉,明媚而惬意。喜欢文字构成的多彩的旋律,它犹如在灵魂深处隐约低唱,乐声之中隐隐有笔者零星的精神火花幻作的寥散星辰,远处有遥望不到的彩色太阳。这是莫奈的那幅画呀!正因为留恋着一份临摹不来的感动,才更加愿意在纷繁的文字之中将自己投入。

当读书已经成为习惯,会有新的发现,灵动繁复的文字一个个堆砌,而后经精细的琢磨,便就诞下了文学。而文学,无疑是对于文字的最高褒奖,是阅读过程之所以那般值得享受的真谛。此刻的我们,正生活在一个拥有无数前人的世界之中,对于我们当中的大多数,存在的最终意义并非在于创造什么,我们只管肆意享受前人留给我们的丰厚精神宝藏。而这,也并不是消极,而是一种有机的自我更新。从阅读之中我们能够获得的有太多太多,多过我们不可能将自己扩展到无限大。试想,我们的知识储备总是有限的,就像石礁

围成的湖泊,而阅读这样一个极为有力的汲取方式,就像劲风在这片湖泊之中掀起层层浪花,不停拍打在围岸的石礁之上,如若可见一般的将它们推远,推远。这样将自己不断充实、扩大,该是怎样的一种奇妙的感觉。

话说要读的书,并不是紧紧局限于谁写下的世界名著,就算只是一部剧情小说,它虽不至于带给自己什么灵魂的洗礼,但总是可以带给我们劳碌之间难得的轻松,给紧绷的神经增添几许快乐的因素。如若读书真的成为了习惯,我们也就不再如往常那般紧张沉闷呢。且不空谈修身养性,最起码它可以让我们学会快速的从过分的情绪之中平复。记得曾在《弘毅》上看到谁曾经写下这样的话:“写作于我,恰如沏茶。”(语出陈钰——编者)很喜欢这种伴着醇醇茶香的意境,闲散又不失气度,我想,这样的情致用来形容读书也是十分恰当的,不是急功近利的心态去干涩的填充式阅读,而是为图一个宁定而由细碎的时间拼凑的淡然从容的琢磨;不是某种目的性

的做学问去抓着文本研读,而是不粗不漏地将目光聚焦行间字里的那份自由闲适。因为,它是一个习惯啊不是么?

……

在与书相伴的时光中,或许我会为它悲伤,或许也会为它欢喜,或忧或喜涤荡我精神的光亮。因为热爱阅读,热爱文字,我同样爱着四季,也爱着那几只水鸟,几许星光,几段音乐,几多春花画意,几多冬雪诗情,可每当我想要向我所爱的一切去表达爱意时,却都要借用这些文字的恩赐。

纵使我爱看那些平静慵懒的画面,天边涂着浅色腮红的云霞,各种或妖艳或高贵的花朵,布格拉浪漫乐章的演绎,但总是只有文字的神秘咒语会令我把它们挥洒于某张浅色调的纸张,用心灵,用感动,将一个映在我心灵深处的文字缀满纸上小小的格子。

夜深了,我又借这个熟悉的角度捧起那本枕边的书……

(指导老师:闫秀芹)■

杏花香中觅书香

10级4班 石明君

“一颗文艺青年的心,偏偏好强地去学了理。”我对朋友如是说自己。

朋友比我豁达得多,他不顾父母反对学了文。

“文艺青年可不是什么好词。”他说。

“哦,原来是这样,你可以理解我在说反话。”我顿了顿,“还可以是自嘲。”

“自嘲精神”是打我不再翻看那些书的时

候才开始拥有的。选学理科之后不久,我就发了一条微博:对于现在的我来说,读一本小说真的是一种奢侈。我尽量想像自己用无所谓语气说出这话,到头来给人的感觉却是无比悲壮。

去年寒假的时候,下雪了,我是在放下笔揉完眼睛不经意间往窗外一瞥的时候看到的。雪真美,而我词穷了,只想到这么一句:窗

人生好比一条长河,风起时总会有微澜荡漾,这微澜在不经意的起伏中积蓄着力量,为这翻滚跌宕的人生长河的精彩辉煌而酝酿。——11级17班 赵振男

青春短笛

书边人语

外是银白色的明亮的世界,屋内我在昏天黑地地写数学。要是放在以前——这种令人无比舒服的天气,拿本散文集,搬个小凳子,坐在窗前,看完一篇就往窗外望一眼——该是多么惬意!

这让我想到了更以前——我十二三岁的小时候。

小时候家里有个小院子,院子里栽了一棵杏树,杏树陪我一起长大。每逢春天,柳树的绿意日渐浓郁的时候,杏花便开了。杏花的一切都是恬淡的,它的颜色是淡淡的粉色,单看一朵很难发觉,成群的杏花像帽子一样冠在褐色的树干上时,那淡粉就成了一位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姑娘,惹人怜爱。杏花的香味也不似桃花、梅花的那般扑鼻,这味道就像书香一样,只有全身心投入到其中时才会感觉到清新的馨香。并且愈久愈令人沉醉。我就坐在这树下,摊开一本诗集,静静体味书里书外的芬芳。时不时会有杏花掉在我的书页上,我会学黛玉把它埋在春天湿润的泥土里,那里是它最好的归宿。杏花像是一位波澜不惊典雅高贵的女诗人,陪伴着我走向成熟稳重。

然而现在摆在我书桌上的是一本翻得很

旧的参考书,和一擦崭新的《周国平人生哲思录》,《精神明亮的人》。我试问自己,你是真的不爱看书了吗?还是说,没有时间?其实答案都是否定的,我在为我的偷懒和贪玩找借口。那时读书明明是一件快乐的事,书的诱惑可以让我放弃电视剧、动画和我的玩伴们,用十几分钟的时间写完作业然后,沉于书一晚上不出来,现在,为什么不可以?难道电脑游戏比书更有内涵?

是我不愿意静下心来了。我正在把自己变成一个庸人!这个大大的感叹号惊醒了我,我回想以前书与我的种种,发现我的这位老朋友,很久未来拜访我了。

我猛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冲到客厅对妈妈说,妈,还记得我以前说过的吗?等你退休了,或者等我老了,我们去开一个小小的书店,小说散文诗集什么的都有,唯独不卖教辅书。这是我小时的梦想。

我看到妈妈的笑,仿佛又闻到了杏花的淡香,回到了那些在杏花香里品味书香的时光。

(指导老师:闫秀芹)

读书之痛

10级4班 于思远

小时候读书,是完全受好奇心的指引。如果用一颗稚嫩的童心去想像,的确,那花花绿绿的书该多么的吸引人啊,而当我一不小心将思绪投到书里时,我却发现自己便难以自拔了。也许当时的我搞不懂书中的真谛是什么,但可以肯定的是,我就像是游进了一个与

世隔绝的仙境中,无需再费劲地去打量世界,因为世界就在我的目光之下。

也是从那时候起,一种对语言的崇拜占据我的内心,记得周末妈妈拉着我去逛街,我总会吵着要去书店坐上一天,所谓的博览群书吧。不论大的小的,看得懂的看不懂的,都

37

弘毅 HONGYI
2012年9月

要看。现在想想,确乎是一段美好的回忆。

好奇心基本填满后,我便借着这股痴书劲,用真正的阅读欣赏每一份书卷。先是痴迷于史书,体味古人的言谈举止。读三国时,特别崇拜二荀的风雅和才华,暗恨刘备的虚伪和寡断,算是塑成早期的价值观了。后来在外国文学中接受洗礼,那时用两个月废寝忘食地读完《悲惨世界》,读完后发出的那声叹息好像今天还在耳边回响。然后,便是欧亨利与契诃夫的小说,每每有读不懂的地方,便想方设法的问,倒也意趣无穷……

到了现在,那些过往的回味似乎还在,却早已难将过去重现,当书籍带给我数理的优美时,一切便不同了。似乎逻辑语言的出现拒绝了文化语言的流淌,尽管数理教会我的是细密与严谨,可更重要的是它催动我不断向前,不断向前,难免找不准脚踏的地方,“功利化”也许太重,毕竟是为了内在的美感。但不

得不承认,紧张的追求,恰是浮躁的源头。有时会苦笑,读小说读串了行,也浑然不觉,多翻了一页好似还是读得津津有味。好羡慕以前还能找到一个仙境,还能废寝忘食,还能有好有恶,现在的我读下去一页便已心烦意乱,望着满书架上的智慧,我只能淡淡地允诺以未来。

可谁又知道,未来能否实现这份允诺呢?即便能,再回首现在,它又怎能弥补现在这无书之痛呢?

突然想起,当年抗战时,清华的学者们远赴西南成立联大,当时他们手里抱着的不是宝物古董,不约而同尽是书。就好像余秋雨所说:那时的书,温暖了一代人的信念。没错,读书作为一种进取之径,是学者探索世界的工具。想我正以学习之名苦读,却又无力潜心读书,真可谓可笑。再与昔日醉书之乐作比,又怎可谓不可悲。

(指导老师:闫秀芹)■

第 18 篇

你低头写字的时候
独自喃喃着
爱是什么
我的嘴角躲在手后面偷偷笑着
此时此刻
你趴在桌上睡着了
阳光在头上照出一圈温暖的昏黄色
尘埃遇到阳光就飞舞起来了
而我在你身边
不正是因为我爱你么

第 16 篇

没有哪个季节是不温热的
如果哪只鸟儿扇动翅膀的时候
让你听见了风
而你穿过浩瀚如海的草木
又恰有一滴雨露卷进了裤腿
也不要以为它是薄凉的
因为每一片落叶背后
都是一米阳光

第 17 篇

奶奶给怀里的小孙儿驱着蚊蝇
银白色的河在天上流
邻居坐在院子里响亮地吃着花生米
蝉瞌睡在叶子覆盖的枝头
夏天不是季节是情结

我有 99 个信仰(六)

10 级 21 班 孙峰峰

生命的翅膀,理应借由梦想徐徐展开,只是大部分人,都将自己交予给了俗世,按照社会既定的轨道前行,而内心的声音,早已渐行渐远,又或者偶尔回响在暗夜中。

——11级17班 赵振男

青春短笛

菁菁校园

10班的小鬼们,我想对你们说

11级39班 王瑞敏

走在校园里,那熟悉的操场上,总会让我想起和你们在一起的日子,那是多么开心又快乐的日子啊!

记得举着高一10班的牌子站在操场上焦急地等待着你们的到来。我看到了一张张紧张又激动的小脸,我感受到你们进入新校园的不知所措。带领你们到班级里时,看到你们的样子:女孩子羞涩的、安静的坐在位子上,男孩子很快的闹成一片。班级里充满笑声。其实,那时我真的想对你们说:祝福你们,永远如此的开心快乐。

训练时,我看到你们严肃的站着军姿,我“扑哧”的笑了。想必那时的我们也如你们一样,这样认真严肃。看到你们顶着骄阳,迈着坚定又执着的步伐时,听到你们嘹亮的口号时,感受到你们团结一致的内心时,我就知道,我们会赢。我们成为6个班中的佼佼者,这一刻,你们终于抛掉严肃的外衣,开心的欢呼,大声的尖叫。我也骄傲地抬起头,和你们一起分享成功的果实。这一刻,我想我真正地感受到那种付出就会有收获的喜悦和感动。

休息时,我们围成一团,教官教你们唱军歌,告诉你们拉歌时的对子,你们觉得新奇又有趣。你们一如既往的认真又卖力,和别的班拉歌时,看到你们憋得通红的小脸,听到你们

唱破了的高音,我也大声的和你们一起唱,让你们知道,你们并不是一人独行,会有好多人和你们一起,并肩前行。当你们得知没选上参加歌咏比赛时,失落悄悄地爬上了你们晒得红红的脸上。看到低沉的你们,我想对你们说:失败乃成功之母,不要灰心,我会陪你们一起渡过难关。

小鬼们,我想对你们说的有太多太多:在你们晨练,我们没来和你们一起练的时候,我真的想对你们说“对不起”;在和你们打成一片时,我真想永远这样下去;在罚你们做俯卧撑的时候,我真的也想说“够了,够了”;在会演完以后,我也很想热泪盈眶地告诉你们:我很舍不得你们,很舍不得和你们在一起的日子。可是这一切都已经来不及了……

不过,没关系。我依然会把“委员长”的狼狽和那四个看到我就狂笑的孩子记在心里,还有那个眼珠子直转的丁梦琪,安安静静、规范范的张欣欣和刘晟文,长得像教官的表哥的朱云飞,以及那个只会说“相信自己”的搭档徐东生童鞋,那个温柔的班主任,还有好脾气的教官,还有还有你们说想我的时候……

小鬼们,珍重,再见。■

初中·高中

12级 24班 张竹君

把书桌里的书胡乱一塞,夺门而出……

拥拥挤挤风风火火熙熙攘攘吵吵嚷嚷,我们终于还是比约定时间更晚的到了集合地点。许久没看到这些熟悉的面孔了,在人群中发现,竟有莫名的感动。

浩浩荡荡说说笑笑开开心心又满怀期待的,我们走向实验中学。几千号人堵在学校门口,几千号人瞻仰着沧桑的面目全非的教学楼,几千号人看到高中生活般单调的黑白操场……聒噪,吵嚷,冲击着门卫的底线。终于,门打开了,我们再一次,以另一个身份进入初中校园。

[当又走在那条路上,当再一次抬头看那个熟悉的窗口……]

记忆繁星般点点闪烁,汇成耀眼的银河。当黑板上我们的心血依旧,当我们得座位坐了陌生的人,我们感叹三年时光短的几乎不可计量。当我们去了无数次的办公室空空荡荡,当走廊尽头传来哪个陌生的主任粗暴的呵斥——一切都不再属于我们。就连窗口射进来的阳光,也是莫名的角度。

[当敏敏站在讲台上,同一篇课文讲给不同的人听……]

敏敏哭了,我们都哭了——当我们小心翼翼的取下属于我们的班徽,看到那淡紫色的朦胧,彩虹般炫亮的青春。敏敏踩着高跟

鞋,终于再不能比我们高。她说我们是她的骄傲,她说毕业了才知道我们有多好。打开我们凑钱买的蛋糕,上面写着我们用了三年的口号。

[当久违以班主任的姿态出现在我们眼前]

为了庆贺久违荣升班主任,我们特地买了许多糖果,发给学弟学妹。结果场面失控,某同学不小心扔出去的人民币终于再也捡不回来……久违班小小的教室容不下我们沸腾的热情。于是我们决定暂时撤出,让久违去处理剩下的混乱。

[当老董再次站在中央,用同样的口吻道“来,我先说几句……”]

老董领着我们,穿过电影片场般诡秘幽暗而曲折的走廊到达他办公室。四面墙壁皆黑,没有窗户,纱窗摇摇欲坠,好像刚经过战争的洗礼。老董却大有随遇而安的精神:“没关系,反正没蚊子了……或者说,几乎没蚊子了……”老董站在他的座位旁,清清嗓子开始了他的讲话。不同的是,我们还是听者,却多了份享受和珍惜。

[当 $S + O_2 \rightarrow SO_2$ 写在别人的黑板上……]

化学老师还是那么亲切认真说着令人宽心的话语,用着平静的语气。不知她是否还是会画一个又一个烧杯,写上一个又一个方程式,强调再强调一遍上下箭头和有颜色的沉淀……物理老师仍然心平气和,他的身高还是只能当后卫,他还是一如往昔不肯记我们的名字。不知同样的故事,同样的“ABCD”,“which one?”是不是还会说起?

[当今天不用冲向食堂……]

在这第一次放假的隆重的日子里,我们

生活并不都是阳光灿烂,有时也会布满阴霾,但是,因为有了友情,这个世界便不再寒冷,便充满了希望,那永恒的友情,就像天上的星星一样让人充满对未来的憧憬。

——11级17班 赵振男

青春短笛

菁菁校园

需要回忆一下我们的经历。老师说的没错,高中是时速二百的日子,这点在下午六点整时体现得很深刻。恐怕长此下去,高中毕业前我们的200米赛跑会变成全民参与……发现高中的日子飞快,有时候恨不得往时间上泼一桶胶水,把它黏在原地,给我们留点空隙。呵,新的生活正在慢慢开始,新的旋律正在慢慢响起。虽然是混合着铺天盖地作业和将至未至的考试的交响曲。三年轮回又开始,斗转星

移,我们将书写新的历史。

[当高中 & 初中……]

貌似初中和高中占得比例很不一样……没什么,三年和三周是肯定存在差异的。当几千人挤在中学门口时,初高中胜利交汇。高中的画卷打开,等着我们挥毫泼墨。

初中,就让它化作记忆深处最美的风景吧,而高中,就让它化作前方的路途吧。初中高中,我们不会忘记,我们会永远前行。■

TPF——uoyevoli

11级34班 周潇倩

让我如何遇见你,在沐浴着春风的烂漫花季。莞尔欢笑间,道一声暖心话语。于千千万万人群中相遇,从陌生到熟悉。而我,又将如何予你回报。抑或,来我怀里,或让我住进你的心里。

——题记

2012年3月8日的上午,我们文理分科了。我抱着大摞大摞的书来到新的班级——11级34班。有句话说得很对:上帝在给你关闭一扇门的同时,他一定会为你开启另一扇窗。的确,命运在拆散我与他们的同时,又赐予了我新的天使。

坐在座位上的我,还恍惚于上节课的时光中,周遭是一片陌生的面颊,不熟悉得让我心慌,楼道里嘈杂的人声和来来往往离开旧班级落寞的身影,掺杂着空气中湿湿的眼泪……那一刻,孤寂的冲击,让我更加想念半小时之前我还拥有的一切。

新班主任站在讲台上,不一会儿便开始点名了。一个个陌生的名字和一个个陌生的答“到”的声音掠过耳畔,更让我感到孤独无

助,我的思绪不听话地跑着。班主任突然问道:“哎?!这个名字,是刘行(xíng)还是刘行(háng)?”“刘行(xíng)。”只听教室东北角一个好听的女声响起,我好奇地向后张望,却不知是哪个人。又是几个名字过后……“侯雅鑫。”“到!”同样的方向,同样好听的女声撞入我的耳膜。胡雅欣?难道是我那个初中的同学?我这样想着,心中泛起一丝熟识的温暖。我急切的向后张望,却仍未辨认出是哪个人。后来才知道,那个人是“侯雅鑫”,而并非初中同学“胡雅欣”。

往后的日子,如童话般的,两个在点名时唯独被我关注、铭记的名字的主人,与我成为了最好的朋友。

分班的那天是个周四,周五晚自习时,班主任给我们调了座位。侯雅鑫坐在了我的前面,而刘行,是她的同桌。原来,她俩在分班前就一直同桌,这让我很是羡慕,也不禁感叹,缘分是个如此奇妙的东西。

我们在一起有说有笑,很谈得来,很快就成了好朋友。老师安排的前后四人为一学习

小组,她俩属于2组,我属于3组,但每逢上课讨论问题,我们却喜欢凑在一起。就这样,我们成立了2.5组。2.5——Two Point Five,故简称“TPF”。

我是一个极幽默的人,时不时的会给她们讲些笑话,热的或冷的,应有尽有,也会偶尔犯犯2,逗她们开心。她们呢,或一脸无语地看着我表示对冷笑话的回应,或捂着肚子伏在桌子上笑得满脸通红,平时所倡导的“淑女风范”,此时连装都装不出来了。我不经意间从口中蹦出些“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句子和对某些生活小事的独到见解,因此被她们称为“21世纪不可多得的人才”。我们笑靥如花,如此安好。

我们也会一起唱歌、讨论难题、分享秘密,无聊时,我和刘行便会对视着微笑。侯雅鑫就看着我们两双大眼睛忽闪忽闪地眨巴着,在旁边禁不住笑着说:“哎呦,行啦行啦,看看你俩,大眼睛扑闪扑闪的都能进苍蝇了。”然后我俩就一直看着她嘿嘿嘿地笑,不一会她便会忍不住发问:“都看着我干啥啊?!”刘行就会调皮地指着自己的大眼睛对她说:“你看你看,你这不是进来了嘛!”待她反应过来,无奈地笑了。我们仨就一起笑着,闹着,脸上洋溢的尽是幸福。

不知不觉的,三个女生就这样变成了形影不离的好姐妹,三个人的小世界也就由此诞生了。从那时起,一式三份同样款式但三种颜色的发饰、笔、橡皮等也就被我们共同拥有了。没人明白女孩子为什么会如此,或许在她们眼中,只有这般才能显示她们的小幸福,反映她们的亲密无间。

三个人凑在一起,从来没有闹过矛盾,一向都是欢声笑语。从某天起,侯雅鑫的昵称由“老大”变成了“绿豆汤”,刘行也由“行宝贝”变

成了“玉米羹”,而我呢,从她们口中的“周周宝贝”变成了“萌粥粥”。三个人更像一家人了。我们说好的,永远不许分开。现在是闺蜜,是好姐妹,将来就是彼此的伴娘,再后来互为彼此孩子的干妈。不离,不弃。

亲爱的你们。高中的枯燥时光,因你们,变得熠熠生辉;乏味的习题练习,因你们,变得趣味无穷;青春,因你们,变得更加充实;人生的画册,因你们,多了一道靓丽的风景。在我看来,所谓朋友,无非就是在你笑的时候,笑得比你开心的那个人,无非就是在你哭的时候,一边愤愤地骂你没出息,又一边轻轻为你拭去眼泪的那个人。因为,朋友,快乐你的快乐,心痛你的心痛。而你们,就是如此,我最亲爱的你们。

亲爱的你们,知道吗?我想与你们一起去山顶,看初升的太阳迸射出万丈光芒;想与你们一起去海边,享温柔的海风掠过耳边若你们在耳畔的细语;想与你们一起去树林,赏葱茏树木似闪烁着绿光,那绿,像你们——给予我力量、勇气与希望。

缘分真的是个妙不可言的东西。若真是前世五百次的回眸才换来今生的擦肩而过,那咱们仨前世时恐怕连脖子都扭断了吧……亲爱的你们。我想我们彼此握着手,十指相扣,相视而笑,宛若孩童,眼中闪烁着幸福的影。那抹微笑,温暖了整座城池,投射出整份美好。我愿意珍惜我们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直到死亡将我们分开。

如果你不懂得题目中的“uoyevoli”是什么意思,那请你将它从右至左读吧,那是“I Love You”。

是的。

TPF——I Love You.■

朋友是部好书,有的只有几页,有的却洋洋洒洒,有些是精装书,有些是袖珍本,但读到最后,总是这样或那样的一句浓缩的话,这些足以在意志最薄弱时支撑人生。

——11级17班 赵振男

青春短笛

小说榜

青青梅 竹小马

11级37班 凉小灰

白欢欢想,世界上怎么会有“青梅竹马”这个词,有就有呗,干嘛要往她和唐小门身上套。一个是男生,一个是女生,差别大着呢,干嘛每次都把他俩放在一块比。

白家爸妈此生最大的乐趣之一就是喜欢拿自家闺女和对门家儿子比,啥也比,比吃穿比条件,最主要的是比成绩。从白欢欢记事开始,比了十几年了,最后白家爸妈得出了统一的结论:除了成绩,白欢欢什么都比人家唐小门强。

所以,白欢欢每次挨批评的时候都会听到同样的一句话:你看看人家唐小门,吃的穿的用的啥也不如你,你条件比人家好这么多,怎么学习就这么不办事呢。

每一次听到这话,白欢欢都会忍不住掉眼泪,她觉得自己也不差呀,学习成绩虽然不如唐小门好,可在学校里还算上游的孩子啊。有时候甚至会想,干嘛每次都“唐小门唐小门”的,唐小门这么好,你们找他去当儿子吧。

说真的,这个唐小门在白欢欢的童年乃至少年时期都占据了重要的角色,幼儿园同班,小学同班,初中还是同班。白欢欢觉得唐小门这种生物真的是阴魂不散啊,更要命的是他们两个的爸妈还在一起上班,四个人交情铁得很。这上一辈要是有了交情,那这下一

1

期中考试以后,当白欢欢再一次听到那句她做梦也不想听到的话时,心中的小宇宙终于爆发了。她把成绩单揉成团,扔在地上,什么也不顾的摔门就走了。出了门的她害怕爸妈追出来,于是加快了脚步小跑起来。她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儿就跑到公园旁边的足球场这来了。彼时,一群热血少年正披着五月夕阳的余晖在操场上传球,其中那个穿紫色T恤的就是唐小门。

白欢欢累了跑不动了,就坐在足球场旁边的看台上发呆。

屁股刚坐热,唐小门就跑到看台上来了。其实他刚才就看到白欢欢耷拉着脑袋站在场边了,不过因为哥们儿几个都还在踢球,他也没好意思过来。等到一群人都欢腾够了,准备各回各家各找各妈的时候,他就飞奔到白欢欢跟前儿了。

“喂,发什么呆啊,又被叔叔阿姨训了?”唐小门叉开五个手指头,在白欢欢眼前晃来晃去。

“嗯。”白欢欢有气无力的闷哼了一声。

“为啥?”

“成绩呗。”

一听白欢欢这么说,唐小门有些不自在了,白家爸妈拿他和白欢欢做比较这事儿他也不知道,虽然他和白欢欢从小交情就好,可总是被大人这么比来比去的,换了谁谁都受不了。每次白欢欢因为这事儿被搞得心情不好了,都会来找他说,他也替白欢欢难受。

“唉。”这口气是唐小门叹的,他叹完气发现白欢欢正很奇怪的盯着自己看。

“你叹什么气啊,我还没叹气呢。”

“你不知道啊欢欢,我觉得吧,每次都发生这种事……嗯……我觉得挺对不起你的,就是心里会有这种感觉,我也不知道为啥。”唐小门一脸无辜一脸委屈地看着白欢欢。

白欢欢一听这话,马上就把苦瓜脸变成笑脸了。她觉得,虽然每次在成绩上都被唐小门比下去很不舒服,但唐小门从小到大也没少帮自己,出了事的时候都是他帮忙出主意想办法,甚至是替她背黑锅。

白欢欢第一次有了这种想法,没了唐小门,还真是不行。

2

因为“摔门而出”这件事,白欢欢回到家显得很不自在,而且坚定了跟爸妈冷战到底的想法。

现在,白欢欢在家也很少说话了,有的时候连吃饭也不跟爸妈一起吃。没事儿就把自己关在卧室里发呆。

刚开始白家爸妈以为就是小孩子赌气,过一晚上就没事了。可渐渐的,他们就发现不对劲了,这白欢欢似乎是要跟他们“玩真的”了。

白家爸妈软硬兼施,白欢欢还是不为所动,终于在某一天把自己给折腾垮了。

白欢欢捂着肚子缩在医生跟前,一个劲儿的吆喝着“疼,疼”。穿白大褂的医生一脸严肃的跟白家爸妈说,孩子正是长身体的时候,怎么能不给她吃饭呢,你看看孩子拍出来的片子,很明显就是好几天没吃东西了。

白欢欢看着爸妈跟小媳妇一样受训,一句话也不说,心里突然感觉酸酸的。

临走之前,医生特意嘱咐白欢欢最近几天不要吃生冷刺激的东西,多喝小米粥,养养胃,过一阵子就能好了。搞得白欢欢心里感动的要死,她想这个医生的女儿肯定特幸福。

跟医生很有礼貌的说完再见,一家三口上车准备回家。

在车上,白欢欢突然很小声的说了一句:“我想喝小米粥。”从医院出来以后,白欢欢有了一种“自己真是太幼稚了”的想法,她也觉得自己挺莫名其妙的。

妈妈笑了笑,说:“行。”

老爸为了让宝贝女儿赶快喝上小米粥,特意提了提车速。

晚饭的时候,妈妈把热腾腾的小米粥放在白欢欢面前,白欢欢莫名的想哭,热气熏得她睁不开眼。

小米粥里浮着几颗硕大的红枣,不过都被扒了枣皮,只剩下枣肉了。白欢欢一脸疑惑的问妈妈,为什么要把它们的皮扒掉。

“因为枣肉养胃,但是枣皮不好消化。”

那要把这些枣皮扒干净,得费多大的劲儿啊,白欢欢想。

品尝这似水流年,年少轻狂,用执着的坚强给梦一双温暖的翅膀,一路把甘霖降于沙漠,听胡杨摇曳地放歌,最是砂磨砺的温暖,造就璞玉湿润的容颜,千里远行只为用心将一路的风景临摹,纵然路有荆棘,也要勇往直前。即使波涛汹涌,也要直挂云帆。

青春短笛

—11级18班 黄金昭

小说榜

3

唐小门听说白欢欢得了胃病,特意跑到她位子上笑了好长时间,白欢欢看着他那个没形象的样儿心里超级不爽。

“怎么样,我就说你缺心眼儿嘛,要冷战也换个方法啊,哪有气别人还折腾自己的啊,咩哈哈。”

“再笑,你再笑我就把你的足球扔到垃圾桶里,下次你们比赛我也不带啦啦队去了。”白欢欢冲唐小门使劲儿翻白眼。

“哎,别呀,错了还不成么,白太后别跟小的一般计较,小的有口无心有口无心,嘿嘿。”

每次白欢欢都用啦啦队来吓唬唐小门,谁让她是啦啦队队长,唐小门是足球队队长呢。你想想,两支足球队比赛,场上比进球,场下当然是啦啦队的较量。这啦啦队要是没有了,场上踢球的人斗志也就缺了很多了。

唐小门可不能让这样的悲剧发生,他还指着毕业之前最后一场友谊赛拿个第一回来呢。

比赛定在中考前两个月,足球队把每天下午吃饭的时间抽出来训练,白欢欢带着啦啦队的小姑娘们负责包办了队员们的晚饭,每天下午买好晚饭就跑到球场边排练,排了新的队形,编了新的动作。

场上场下每个人都流着汗,但没有一个人喊一句累。

看到学生们每天在操场上忙活着,老师们可有点坐不住了。还有一百多天就中考了,这个时候还办什么友谊赛啊,这不是明摆着耽误学习么。于是,一群老师跑到主任办公室去提意见,说干脆弃权比赛得了,让学生们把心思全放在学习上,别整天搞这些没用的了。

主任把这些话传达到校长那儿,结果白白挨了一顿批评。校长的心思可跟老师不一样,怎么能弃权比赛呢,还指望着这次比赛拿个好成绩,好参加市里的优秀学校评比呢,如果弃权了不是明摆着放弃了评优资格么。

所以,坚决不能弃权。

于是,这次老师们的“起义”以失败告终了。

有了校长做靠山,白欢欢和唐小门他们练得更起劲儿了,一群孩子心想,校长都这么帮他们了,不拿回个第一来,岂不是让校长脸上很挂不住,不能给老师留下话柄呀。

值得庆幸的是,这批啦啦队和足球队的队员,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给选出来的,体力不差,成绩也都能在红榜上挂名。

老师们没话可说,只好就此作罢。

日子一天天过去,比赛在即,所有人都紧张起来。

4

比赛的时间为一个星期。

市里的所有中学都派出了球队来比赛,没有一个学校说弃权。白欢欢想,幸亏当时老师“起义”失败了,要不真弃权了,那丢人可丢大了。

比赛采取小组淘汰制,几天下来,唐小门带着自己的队伍杀进了决赛。决赛前,几个人商量着找了个小饭店好好搓了一顿。

足球队加上啦啦队,大约有三十个人,包了个小雅间,围着一张桌子坐了下来。

白欢欢点了好多爱吃的菜,什么绿茶小饼啦,松仁玉米啦,几乎全都是甜的菜,唐小门看白欢欢一个带肉的菜都没点,有点不乐

无论是正埋头题海的理科学子,还是正拼命背书的文科人才,我都想说,我们也许方向不同,但最终都会成就自己的人生,请加油。

青春短笛

——11级21班 吕梦雪

意了。

“喂,咋这么不知道心疼人呢?我们几个踢了好几天了,也不知道给点个红烧鸡翅啥的,真是的。”

白欢欢给唐小门翻了好几个白眼儿,然后又耍了红烧鸡翅、干炸排骨什么的。给唐小门翻白眼归翻白眼,但也不能委屈了他们几个,要不决赛踢着踢着球再因为体力不支晕倒了,那才丢人呢。

席间,白欢欢举着酒杯,对房间里的所有人说:“为了我们即将拿到的奖杯,来,干杯!”气氛因为白欢欢的这句话活跃起来,大家笑啊闹啊,心里满满的全是自信,似乎冠军已经是他们的囊中之物了,大家一起为了明天的决赛鼓了鼓劲儿,然后使劲吃东西,想缓解一下心中的紧张。

大伙准备散了的时候,天微微的黑了,男生女生互相做着伴,各回了各的宿舍,都准备回去就洗洗睡觉,攒好了精神和力气,准备明天打个漂亮仗。

回到宿舍以后,白欢欢感觉一直不太好,胃开始不安静起来。她抱着马桶,一个劲儿的呕,终于把胃里的东西都呕干净了,同宿舍的连秀秀给她端了杯水,让她清清口。

白欢欢还是很难受,连秀秀没招儿了,给唐小门打了电话。

唐小门很快赶到了女生宿舍楼下,连秀秀扶着迷迷糊糊的白欢欢下了楼,交给唐小门。

“嗯,辛苦你了秀秀,你快回去早点休息吧,我带她去医院看看,到时候把她送回来再给你打电话,你再下楼接她。”

“行,那你俩小心点,有什么事儿就给我打电话。哎,对了,钱带的够么,我怕欢欢得挂个水什么的。”

唐小门掏了掏口袋,放心的说了句“够了”。然后打了个的,带白欢欢去了医院。

唐小门到医院的时候,人家医生都到点下班了,他赶紧去挂了急诊,然后背着白欢欢去看医生。

医生说白欢欢是因为下午吃的太猛了,而且还喝了酒,又因为本身就有胃病,所以把自己的胃弄坏了,不过打打针先消炎应该就没什么要紧事了。

唐小门把白欢欢安顿好,先让她打上针,自己又跑出去给她买了清粥和小饼。他回来的时候,白欢欢坐在床上,状态好很多了,脑子也清醒了。

“哟,醒啦?”

“嗯,有点饿。”

白欢欢眼巴巴的看着唐小门手上提着的袋子,她知道里面装的是吃的,香味儿早就飘进她鼻子里了。

“拿着,吃吧。”

接过袋子,白欢欢一点也不客气,一只手打着针,另一只手拿着装清粥的杯子,很豪迈的喝起来。

吃着吃着白欢欢突然停下来,大叫了一声:“不对啊!”

“怎么了?”唐小门凑上来问。

“明天……明天不是决赛么?”白欢欢心里憋着一股不好的预感。

“对啊,怎么了?”唐小门还以为什么事儿呢,吓他一跳。

“那你怎么不回去休息?你疯了!”白欢欢

花开花落,日子一天天地前进,在平静的日子里,总会有春天,也总会有一些路过春天来了又去的人,十七岁的我们宛如雏菊,散发着淡香,在岁月的竹篱旁,等待那个读懂花语的人。

——10级22班 浅忆

青春短笛

小说榜

这下真的急了,“你快回去,等下打完针我自己回去就行,我又不是不能回去。”很明显,某些人是开始下逐客令了。

可听到逐客令的某人并不买账,屁股死死地贴在椅子上,一点儿要走的意思都没有。虽然平时白欢欢说什么唐小门几乎都是惟命是从,可这次,白欢欢没能拗过唐小门。虽然唐小门坚持不走,可白欢欢也没就这么算了,她故意把点滴的速度调到最快,想早点打完好让唐小门早点回去休息。

凉凉的点滴变成了水柱流入白缓缓的血管,她只是觉得胳膊变得麻麻的,有点难受,可心里却舒服多了。

第二天的比赛变得异常艰难,唐小门他们的对手是一群擅长耍阴招的人。开场还没有几分钟,他们这边就有人受伤了。可裁判没看见对方的小动作,没给红牌,甚至连黄牌也没有。

男生们在场上拼命,女生在场边也没闲着,铆足了劲儿给他们加油。

由于唐小门头天晚上没休息好,导致他今天在地上频频传球失误,作为主力和队长,他这样的状态真的是糟糕到了极点。

眼看着自己学校的队员们一个个都变得焉了吧唧的,白欢欢心里那个着急啊,比身上生了跳蚤还难受。

广播室里还在现场解说着球赛,白欢欢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想的,放下手中的指挥棒就跑到广播室,对着正在解说球赛的工作人员说了句“抱歉打扰一下”,就抢过麦来冲着麦克风开始喊:“唐小门你们几个不能丢人,咱们凭实力说话,咱们一定要赢,第一是

咱们的奖杯也是咱们的,比赛没结束之前你们谁也不能放弃,听到没有!”

干净清脆的声音清晰的在球场上空回荡,场上的人听了这话顿时有了一种备受鼓舞的感觉,个个振作精神又活跃起来。白欢欢离开后,还在原地的啦啦队在连秀秀的带领下继续挥舞着指挥棒。

场上状况开始有所好转,唐小门率先进了一个球,一比一,和人家打平。

大家都看到了希望,积极配合其他人,终于在比赛接近尾声的时候,再次传球射门——

——进了!

场下响起了一片欢呼声,大家都在为这群少年们能够重新振作起来而鼓掌。

比赛结束,二比一,白欢欢他们赢了!

回去的路上,大家一起坐在大巴车上,有的人因为太累而睡着了,有的则是因为太兴奋所以睡不着。

白欢欢想,这么久的努力终于没有白费,终于结束了,终于没有让大家失望。

5

距离中考还有六十天,比赛结束之后,白欢欢他们也一心投入到学习上来了。每天早上五点四十到教室上自习,一天十几节课,晚上十一点入梦。

生活好像复读机一样,每天都重复着同样的内容。

日子就在填报志愿这天开始有所变化。

像白欢欢这种在学校寄宿的学生,多数都不是这个县区的,说实在的,每周回一次家都需要家长车接车送,确实是让很多家长吃

不消,来回就得两个小时,算上油钱和路上耽误的时间,太不划算了。

所以寄宿的学生多半都填的他们本地的志愿。

白欢欢拿到志愿表的时候就纠结了,她真的不知道该填什么。如果填了学校所在县区的高中,以后初中的同学一样可以天天见,还能天天在一起,可是那样的话爸妈还是要继续车接车送自己,很麻烦他们,而且自从胃不好了以后,听他们的意思是不打算让自己住校了,所以填离家比较近的本地学校才是最佳选择吧。

可是,那样的话,不是就见不到身边这群同学了么。

在白欢欢的心里,现在所维持的这些友谊,是可以和以上的一切画等号的。她也不知道她这么重感情的性格到底是好还是不好。

白家爸妈坚持要白欢欢回本地上高中,在这件事上,白欢欢最终还是向他们妥协了,填报了本地的志愿。

志愿报上去了,一切都成了定局,白欢欢现在唯一的任务就是把自己百分百的扔进书本,不能再考虑其他的事情。

老师在黑板的右上角写了个中考倒计时,每天都把黑板上那个表示天数的数字改一遍,教室里的人的心也都跟着那个数字一起紧张起来。

只剩下一个月了,学校开始进行模拟考试,一周一次,前三天考后两天讲,学生考得累,老师讲得累。

白欢欢就是在这个节骨眼上开始浮躁起来的。

第一次模拟考试结束以后,白欢欢心情变

得糟透了,成绩发下来,结果和她预想的一样——退步了一百多名,而班级名次也已经在二十名以后了。老师点名批评她,下课又找她单独谈话,让她原本不平静的心,再起波澜。

白家爸妈拿到成绩单以后,气得脸红一阵白一阵,看向白欢欢的目光也冰冷起来。接着,白欢欢又听到了那句话。

“你看看人家小门,吃的穿的用的啥也不如你,你条件比人家好这么多,怎么学习就这么不办事呢。”

白欢欢委屈的眼泪又啪嗒啪嗒的往下落,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感觉最近心情很浮躁,怎么也静不下心来学习。

可是人家唐小门不一样,比赛回来以后,该玩儿的时候人家可玩儿的一点也不含糊,上课就一心一意的听,天天说什么“拼时间不如拼效率”之类的。这次模拟成绩出来,不仅没往下掉,反而还前进了很多,考了班里第二。老师在批评白欢欢之后,又重点表扬了他。

白家爸妈不停的数落着白欢欢,说着说着,居然拿足球赛来说事儿了。

他们都怪白欢欢临近中考了还不专心学习搞那些浪费时间的东西,结果怎么样,把成绩掉下来了,这少考一分到时候就多拿一万块钱呢。

妈妈说:“白欢欢我真是对你太失望了,你看看人家小门,干啥啥行,足球赛拿了个第一,回来考试又进步那么大,唉,当他爸妈肯定很光荣。”

白欢欢听完妈妈的话心里一阵阵的泛着酸,什么叫当他爸妈很幸福,那当我这样孩子的爸妈就很不幸了是不是?

老爸说:“白欢欢,你把脑子里的东西都

清理干净了,给我专心学习,别整那些没用的。以后手机不能用电脑不能玩周末就待在家里看书就行了,别的就别想了。都什么时候了自己怎么一点紧张感都没有呢,你到底不知道自己现在应该干什么啊。没事儿多向人家唐小门学学,怎么就没有上进心呢你这个孩子,唉。”

白欢欢彻底被这些话激怒了,她也不知道哪来的勇气,冲着爸妈大喊起来:“唐小门唐小门你们就知道唐小门,是,唐小门成绩好什么都好,唐小门才是你们的孩子我不是,你们都稀罕唐小门去吧别管我了,你们都给人家唐小门当爸妈去吧!我讨厌你们,讨厌唐小门!”紧接着,再一次摔门而出。

6

在被考试成绩打击之后,白欢欢情绪一直很低落。她买了支冰糕叼在嘴里,在校园里边走边吃。走进教学楼的时候,两个女生的谈话让她耳朵一清。

“唉你看,这次成绩真是太戏剧化了,唐小门第二白欢欢第二十二。”

“就是啊,这个成绩考高中的话,唐小门进实验班是没问题了,白欢欢要是想不拿钱就考上可就有点困难了。”

“谁说不是呢,咱也抓紧吧,我爸把钱都准备好了。”

“唉,我爸我妈还没说什么呢。”

白欢欢认识她们,是隔壁班的两个女生,平时有点交情。在两个人没注意到白欢欢之前,她进了教室。

因为最近这些事情的缘故,白欢欢见到唐小门之后莫名的有些不高兴,唐小门说什

么她都跟着唱反调,没什么事儿的时候,也不爱搭理他了。

唐小门也发现了这个情况,下课他想找白欢欢说说话,可怎叫她她都不搭理自己。他自己反思了这几天做过的事情,没什么对不起白欢欢的啊,那她这又是抽什么风呢。

唐小门这家伙心里藏不住事儿,他知道如果继续去白欢欢那里自讨没趣的话,结果还是一样的。他想了又想,觉得应该给白欢欢写个纸条。

关于纸条上的内容,唐小门打了好几遍草稿,改了又改,那态度简直比写作文还认真。

再三准备后,纸条飞到了白欢欢的桌子上。

白欢欢一头雾水,打开纸条,不用想,一看这个歪七扭八的字就知道是唐小门的。上面写着:白欢欢你别总是一会晴天一会下雨的好不好,我没哪儿做得不合你心意吧,你干嘛不搭理人。再说了,就算我哪不对了,你也不用这样啊,你跟我说,我肯定二话不说马上改。

白欢欢看完纸条,什么也没说,揉了揉就扔掉了,这可让坐在离她不远处一直小心翼翼看着她的唐小门纠结了,唐小门不知道怎么办好了,于是他也安静下来,不主动去找白欢欢聊天了。

刚开始几天还好,后来白欢欢就感觉别扭了。比如说上课回答问题,以前不会的时候,都会有坐在旁边的唐小门小声提醒自己,好让自己可以不用因为回答不上问题来罚站一节课;比如说上体育课自由组合做练习,以前分组的时候,唐小门都会主动跑过来跟自己一组,现在大家几乎都有了固定的组合,也

就没人来跟她一个组了;比如说下课去食堂买饭,以前去晚了的时候,都会有唐小门提前帮自己买好,用饭盒保温起来,好让自己一去就吃上热乎的饭菜。比如说好多好多时候,以前有唐小门,什么事情都是顺利的,现在没了唐小门,整个世界的节奏似乎都乱了。

白欢欢开始后悔了,她承认自己受不了这种没有唐小门加入的生活。她跟自己别扭了好半天,做了好久的思想准备,终于决定去跟唐小门道歉然后和好如初。

毫无疑问,唐小门对于这个经常犯神经抽风的白欢欢已经习惯了,他听到白欢欢的道歉的时候,很爽快的答应了,还特豪迈的拍了拍白欢欢的肩膀,说没什么大不了的,咱俩谁跟谁啊。

白欢欢对唐小门的态度又变回从前那样儿了,她也觉得是自己太敏感了。

紧张的日子就在这些小小的心思中间悄悄的溜走。

7

这么久的努力,就为了接下来的几天。

中考的日子到了,白欢欢把自己调整到最佳状态,不断的暗示自己放松放松再放松。

一大早儿,老爸开车把白欢欢送到考场,跟她说了句“好好考,到点来接你”之后就闪人了。

幸好提前来看过考场,要不然这么大的学校,她非得走迷糊了不可。

三天的考试一眨眼就结束了,白欢欢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矛盾过,心里又激动又忐忑。从今以后,她就不再是初中的小孩子了,从今以后,她就要迈入一个新的阶段,开始新的生活了。

白家爸妈说在没有发成绩之前,白欢欢可以尽情的玩,他们不限制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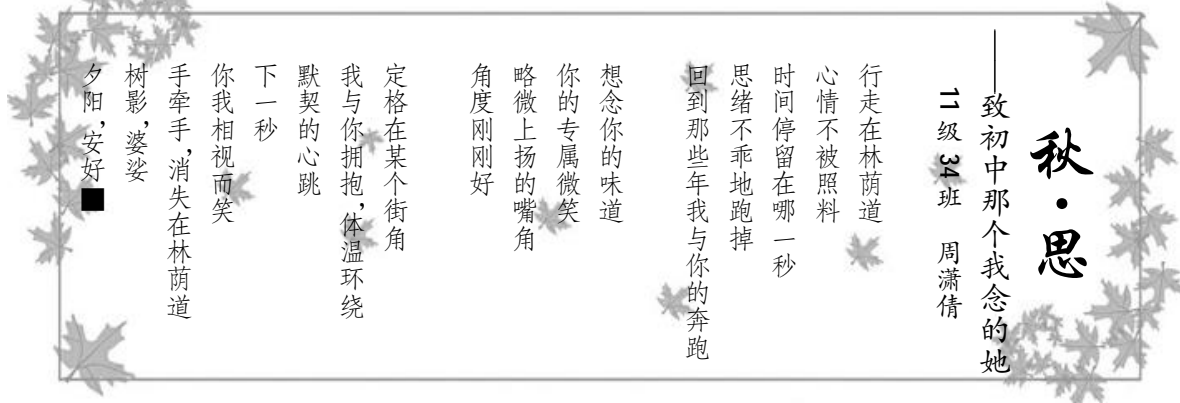
白欢欢一下子跟打了鸡血似的,每天拉着小闺蜜们东跑西窜早出晚归,似乎是想把之前没有过足的玩瘾全部补上。

过了几天后,成绩下来了。

唐小门稳进实验班了,白欢欢只与分数线擦了边,与实验班无缘了。不过还好,高二还有再分班的机会,白欢欢看着成绩公布栏上那个名字想,我还有时间,我还有机会,我一定会努力的。

转身,看到站在自己身后的唐小门,正笑着看着自己。

真好,以后三年,还能继续在一起。■



只要珠峰有顶,足迹就能踏上峰巅;只要大海有边,歌声就能洒向彼岸。你的天空只有自己擦亮,风大雨狂,坚定理想信念,坚定信念,将根基植入深深的土壤,风雨过后,才能收获精彩绽放。

——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小说榜

姑娘,晚安!

作者:麦来乱

这已经是赵春明第二十八次明目张胆却又假装不经意的偷看我同桌傅英杰了!受不了了,喜欢就要说出来,赵春明,是我喜欢你哎!

本着先下手为强的原则,我决定写情书告白。铺开A4纸,我突然发现我写情书的经验基本为零。额,平时代人写检讨的经验倒是很多。不过,写情书和写检讨的格式差不多吧,唉,希望小明姑娘能够明白我的心意。

……你要身材没身材,要长相没长相,学习也一般,简直就是三无产品中的勉强合格品,但我还是被你吸引了。

第一次注意你的时候是在一次期末考试后,一位男老师到我们班翻找卷子,你和你的同桌在肆意评价这个老师。你说:“这个老师是教理科班的。”你同桌十分纳闷,你解释说:“因为他脑袋上左边头发少啊,左脑是主导理性思维的,他经常思考,所以就导致左边头发掉发比较严重。”你同桌狂汗,说:“恭喜你答对了,他确实是教理科班的。”你得瑟地说:“哈,我就是个第六感超强的人。”你同桌白了你一眼:“你考试的时候怎么没用第六感答题?看你的选择题对了几个吧!”你一脸深沉地说:“为了公正起见,我从未在考试期间随意使用我的超能力……”我和傅英杰在后面

听到这几句话笑得差点在课桌上打滚。

观察你好久了,发现你是一个很有意思的人。

有一次,你和你的好友在进行你们的革命任务——看帅哥。你的好友暗暗说:“为什么这个帅哥的女朋友长得这么普通?”你偷偷回答:“因为这个帅哥是单眼皮,他的欣赏眼光比较低。”你好友恍然大悟,她又咬牙切齿地望着走远的另一抹美丽的背影说:“为什么那个帅哥他不看我?我盯了他这么久他都不看我,他是不是不喜欢女生?我知道了,他是一个gay。”你毒舌地说:“你少侮辱人家的性取向。你又不是美女,人家为什么要看你。不过现在你去整容,还有可能让那个帅哥回心转意。”你好友捶了你一下,又崩溃地说:“为什么我会如此花痴?”你嬉皮笑脸地凑近说,“因为古人有云,‘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啊亲~”随后,你们爆发出一阵疯狂的笑声,手挽手一路摇曳进入教室。你这朵奇葩,让我每天都有一个晴朗的心情。

有的人就像提拉米苏,只有到午夜两点后才好吃,所以你就像是我的那块提拉米苏。但是,你竟然看上了傅英杰这个白痴,迫使我要对你表明心意了。你肯定是单眼皮,不然你为什么会对傅英杰感兴趣。

①

弘毅 HONGYI
2012年9月

正当我写到义愤填膺时,傅英杰抽走了我的情书:“宋子哲,写啥呢。呦,这是写给哪个姑娘的恐吓信呐,咦?写给小明姑娘的吧,她经常偷看我吗?”我无语,这个神经大条的白痴。不过,傅英杰严肃地对我说:“兄弟,你要追小明姑娘吗?”我不置可否,他又说:“二八月里,发情的怪兽果然多啊。”我飞起一脚,把他踹下了椅子。他摸着屁股对我说:“你考虑清楚了吗?恋爱是需要强大的技术操作和后台支持的。你父母知道后,先断绝你的经济来源,再跟你断绝关系,要知道,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你们要去喝西北风吗?还有,现在的老师多严你知道么,抓一个杀一双,一刀毙命。咻咻!唉,我昨天看了一个三国里厉害的兵器的排行榜,连青龙偃月刀都出现了,所以我特期待,想知道排行第二和第一的武器是什么,结果竟然是貂蝉和诸葛亮的舌头。笑死我了,男人和女人多可怕,他们在一起后简直就能群雄争霸了……”我不得不打断这位仁兄的自娱自乐,说:“干我什么事,现在说我的终身大事呢。”他说:“噢,噢,对,还有你这情窦初开的白痴知道如何恋爱吗?你别到时候把小明姑娘当成哥们儿来处。还有,我深刻怀疑,你是喜欢她吗,不会是因为她喜欢我所以你嫉妒吧?不要因为有趣而去恋爱,而是要因为爱才去恋爱。不然不是发自内心的喜欢,你们是不会幸福的。宋子哲,是不是你喜欢的是小明姑娘那性格?请相信我,她不是你喜欢的型。”我茫然了。我喜欢小明姑娘这个人吗?但是我真心觉得她很逗,却从没想过我们在一起后要有多少多少的责任要担当。喜欢是不需要理由的么。但是如何知道我是不是真心喜欢她呢?

看我陷入无尽的自我否定中,傅英杰戳了我一下,让我看小明姑娘。噢买嘎,小明姑娘在挖鼻孔!然后……可想而知……最后她又吃东西,额,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情人眼里出西施么”?我怎么从来没有发现小明姑娘有如此野兽派的一面。天呐,我心目中的女神不是这样的!傅英杰看我脸色变幻无常,开心得难以自持了……

班主任从后面飘来,“和蔼”地说:“聊得很嗨啊,要不出去你俩再聊会儿?给我出去罚站,女生自习放学后你俩再离开!”傅英杰揪起我,一脸悲愤地说:“‘出师未捷身先死’哇兄弟,咱们‘獠牙山’就义去。”我看着老班忧郁的表情,赶紧将他拖走了。

放学的铃声终于响了,女生也终于可以回去洗洗睡了。望着小明姑娘渐行渐远的身影,我哀叹我那还没结局的情书。通过傅英杰的指点,我更深刻地了解了小明姑娘,目前我有一种还没有告白过一次却失恋几百次的错觉。但是为了你好,我好,大家好,我决定跟小明姑娘告白的计划说拜拜。来不及对小明姑娘说一声晚安,我的心情就已归于平静,情绪没有任何起伏。我喜欢你,但不是那种喜欢。旁边的人不合时宜地打断我的思绪,一脸“我懂的”的表情:“宋子哲,你的脸上写着你很‘骚情’呦,感情这种事,要随缘的,时机到了缘分也就来了,你的意中人在远方召唤你呢。”我在心中深深鄙视他,真是天才小白痴!

他一手搭在我胸前,一脸深情地说:“好兄弟,其实我喜欢你就像你喜欢小明姑娘……”

“……滚……”■

落叶已飘远,暖阳已临近,永远坚信,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路途。我端坐于窗前,慢慢翻动着长满青苔的书意,你的笑颜流成一条河,我在里面幸福地游走。

——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小说榜

容颜

11级34班 刘行

2012.5.21 晴

3年后,我猛然想起第一眼的你。那一刻,我认为你明媚的容颜是注存了太多美好的汇合面,似是拥有和睦的家庭,骄人的成绩,张扬抑或内敛的性格……

晴若,这是13岁时我对你的定义。

——苏沐暄

新学期的第一天总是忙碌的。开学典礼,排座都赶忙来凑热闹,不过这些繁琐的事也不会让一个13岁对一切充满好奇的孩子感到厌烦。稍有空闲,苏沐暄便对窗外的梧桐树发呆,老师似乎是出去了,在门口与一位看似花甲的老人交谈。

梧桐叶簌簌作响,丛丛绿色带了几分秋气。窗上的浮影卡带了一样,重复播放着各种坐姿的同学。“初中;初一了呢。”苏沐暄想想时间还挺快,昨天与自己几个关系不错的伙伴还在阳光下玩溜溜球,今天的开学却纷纷不见了踪影,想到这,沐暄的心里难过了。

教室的门被推开,随着老师进来的还有个女孩子,粉嫩的蝴蝶结,束起长马尾,斜流海儿下是可爱的娃娃脸,简单的装束。可这让苏沐暄觉得世界上有种女孩,不管多简单,却丢不开漂亮这个词汇。老师催促她自我介绍,她扬扬嘴角说:大家好,我叫莫晴若……

(二)

13岁,一个心无城府的年龄,不需要太大的磨合期就可以玩的很好,就像晴若和沐暄。

6月份天蓝的绚丽,沐暄有意无意间发现晴若跟自己真适合做姐妹,有太多的相同点,比如她们都喜欢紫色,再比如她们都是蝴蝶控,喜欢各种颜色的蝴蝶结,再再比如:明明是夏天,两个人却喜欢穿带帽子的半袖,晴若是黄色的而沐暄是粉色的。

沐暄很羡慕晴若,因为从不曾听她抱怨过和父母有拌嘴,可晴若晚上都住在与学校很近的私人宿舍,有时英语老师也会带她回家。沐暄问过晴若,晴若只是平淡的说,家在西城,挺远的。

2009年6月13日晴

沐暄,其实我很想把我的故事告诉你。可是,我怕你会难过,我不需要同情,也不需要任何人的施舍。我想要的就是自己不需外力的独立。你说,我是完美的汇面体,可是我多羡慕你们,在你们退缩、害怕时还有依靠,可你所羡慕的我家庭的和睦,只是被一个命运锁定住的玩笑。

——莫晴若

(三)

沐暄给晴若发完晚安。台灯温弱的灯光,

让阳光住进你心里,当你觉得不爽时,你就抬眼望望窗外,世界很大,风景很美,机会很多,人生很短,阳光很灿烂。不要蜷缩在一小块阴影里,不要让阴影阻挡阳光温暖你心房的道路!要知道有阴影的地方一定有光!你懂得!

青春短笛

——11级38班 万雪明

回旋在手机屏幕上。苏妈妈端过一杯热牛奶。窗外风幽幽吹打着玻璃,夜扯开安心的天幕,深蓝中挂着几丝淡白云烟,充涨了几分阴暗的淡红。闪电明晃,雷声打得透彻响亮。空调主机被雨拍打得声音有力,仿佛要吞没世界一般。

“听说最近有台风呢,晚上关好窗户。”苏妈妈掖了掖被角。沐暄多了几分睡意,迷迷糊糊中手机铃声大作,沐暄接起电话,是晴若打来的。“沐暄,我害怕。”

“自己一个人在宿舍吗?别哭,不怕。”

“沐暄,你知道吗?这样的天气会让我觉得自己好孤独。沐暄,我爸爸妈妈就是因为雨下得太大,视线不好出车祸去世,所以,我好害怕雷雨交加,我害怕。”

沐暄愣了,出车祸?去世?怎么没早告诉我?你以为你是超人啊,可以自己抵挡一切。那边却没有说话,沉默一会,沐暄的火气被心疼融化得坍塌下来,乖,不哭了,还有我在。

不知道多久,晴若一点点睡着,沐暄扣下电话,觉得世界变得那样狰狞,命运的手弄皱了晴若整个人生,想到平时的晴若从不掉眼泪,总是自己脆弱的时候,像超人一样的安慰自己,她的每寸微笑,心里的伤口是不是也在隐隐作痛?阳光下,跳着大绳还说小石子会不会被抽疼的晴若,她明媚的容颜却藏了多少成长的坚毅。

2009年8月11日

晴若,我从未想过我的你会是这样的艰辛,我所有的认为与现实的差别弄得很心疼,以前的你怎样,就让它过去吧,以后的路有沐暄在。从现在,我们就再也不离开了。

——苏沐暄

2009年8月12日

现在,我终于明白,在我身边还有一个坚实的依靠,虽然她不强大,却是最温暖的肩膀。亲爱的沐暄,我想我们拉着手,就一直走,没有惧怕,没有伤悲——莫晴若

(四)

2010年4月3日 小雨

模拟考,试卷,这几乎成了每日必修的课程。6月13日,这是自己人生的第一个转折点。可能也是自己和晴若的分岔路口。今天去办公室送作业,老师们正在说晴若的问题。英语老师说,晴若如果可以考上高中,学费大家可以捐,可现在以她的状态一点希望都没有。

老班找我谈过,她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如果不能把晴若带动起来,也别把自己的成绩拖下去,我什么也没有回复,却觉得那么悲哀,我放下作业,把英语老师的想法告诉晴若,她很淡然的说她亲戚拿着她父母的死亡赔偿金不肯让她再就读,还要让学校出钱。我看着晴若惆怅的样子,却分明感受到一种渴望,一种绝望的渴望。

——苏沐暄

烦躁的时间踏着时晴时阴的天气时鸣时静的蝉音走得格外快,最后一天的倒计时牌还未翻过,便踏上征程。

2010年6月28日 阴

中考过去了,学校考出了很好的成绩,沐暄也进入了高中。大爷在中考前让我选择职高,他身体不好,这样我毕业后直接找工作,可以省去他一块心病。我恨过他,掐灭了我的舞蹈梦,可我不得不爱他。那一年父母去世我惊恐的看着为了我的抚养权吵得面红耳赤的人,觉得他们那么陌生,只有他,不顾大娘的

花落的声音,风能听懂,大雁将诗行写在蓝天,我将诗行写进生命的憧憬,在时光前行的两岸,尽情放歌迎接风清月朗,花好月圆,给生命一个微笑,我们拥有了人生中无与伦比的美丽,生命是美丽的,生命的过程更精彩。

青春短笛

——11级18班 黄金昭

小说榜

反对,毅然把我带回家,抚养到现在。

——莫晴若

湖边的灯影闪烁,沐暄光着脚和晴若踩在细细的沙上。

“你喜欢幼师吗?”

“还好吧,这样以后,你的宝宝可以我来照顾。”

两个人笑了,风吹皱了女孩的裙角,晴若哼唱着《素颜》,三年的夏天就这样过去了。

“别怀念,怀念也回不到从前……”

(五)

2011年7月,沐暄开始了高一后的第一个夏天,繁忙的高中生活,沐暄不用了手机,也很久没上QQ,可乐加音乐的华光里,失去

了晴若的消息。沐暄想或许又有一个沐暄陪着晴若,人与人就是如此,时间的一个转身,就彼此生疏了,甚至没什么原因,也许不需什么原因。

音响里流淌着轻轻的女音,平静里带着忧伤的旋律。感谢你陪伴我,走过的每一步,花终究会凋落,再呵护也没用……(飞儿乐团《向日葵盛开的夏天》)

(六)

向日葵开了,它亦如你,晴若,有一份追逐阳光的勇气和渴望温暖的内心。

“亲爱的,好久不见,可依然不忘你明媚的容颜。”

2011年8月。沐暄。■

七彩镇的笑容

12级17班 金霄

我,叫鲁鲁,住在七彩镇。

我们这里之所以称为七彩镇是因为我们这个镇子充满了彩虹般的美丽颜色。

小路上的石子是赤色的,教堂的大钟是橙色的,人们的房顶是金黄色的,树木和草地是碧绿色的,微波荡漾的湖水是淡蓝色的,姑娘们的头饰是紫色的……

正因为生活在这样美丽的小镇,人们的生命中充满了欢声笑语。

有一天,镇上来了一个很胖的矮个子男人。一个锃亮秃顶,残留下来的几根头发明显处于“从地方到中央”的状态。手里还提着一个咖啡色的公文包,另一只手里拿着一个大

喇叭,不停的在居民区大喊:

“高价回收笑容,笑的越甜,价钱越高……”

听见这样的话,我不禁想要看看是怎么回事。打开窗户,朝楼下望去。

天呐!我两眼发昏,差点栽到楼下去了!

我看到那个正粗着脖子叫喊的人,穿着一身黑白相间的,螺旋花纹的西服。定了定神。咦?收购笑容?头一次听说,真新鲜!

又朝楼下望了一眼,全小区的人都涌上了街头,把“秃顶胖子”团团围住。我也一个箭步冲了出去……

来到拥挤的人群外,借着身材矮小,我从

大人们的腿中间硬是挤到了最前面。思考了片刻后,我表示愿意试一下,出售自己的笑容。

起初我还觉得这个胖子是骗人的。后来,听“秃顶胖子”吹嘘的那样神奇我便答应他,可以把笑容卖给他。

正巧,我最近看中了一款玩具,因为零花钱不够,没有买成,借此机会买来也不错。

“秃顶胖子”从公文包里拿出一张合同,又用粗短的手指递来一枝笔,让我签字。

为了得到心仪的玩具,我连这合同看也没看一眼,就潇洒地在“客户签名”栏里签下了“鲁鲁”两个字。

随即,“秃顶胖子”又拿出了一条类似于数据线的东西,一头让我握在手里,另一头插进一个小小的仪器,按动按钮。我忽然感到一阵眩晕。

等我清醒过来,“秃顶胖子”已经拿着一大把钞票,塞进我手里了:“不错孩子,你的笑容值八百元钱!”

数着手里的钞票,我实在是想大笑一场。可我总也笑不出来,哦,对了,我不是把笑容卖给那个胖子了吗?难怪不会笑了。

围观的人们见到我手中的百元大钞,眼珠儿都快瞪下来了。

我刚走出“包围圈”,“秃顶胖子”就被人群淹没了……

我头也不回地跑去商店,买下了喜欢的玩具,觉得自己有一种从未有过的满足感。只可惜我虽然内心充满了喜悦,但却笑不出来……

从此,每天都有如潮的人们一齐拥到“秃顶胖子”那儿去出售自己的笑容,至今为止,

那胖子的西服至少被人抓破了七八身了。

一段时间后,全镇的人都已经出卖了笑容,而人们的生活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们因为没有了笑容,遭遇的尴尬事不止一件两件。

朋友结婚,本应面带喜色,可是人们都没有了笑容,婚礼变得死气沉沉;全镇最大的“搞笑马戏团”在七彩镇居民全部失去笑容的第三天宣布破产……

在人们生活状态急剧变化的同时,七彩镇也渐渐失去了光彩。

赤色的石子路变成了黑色,橙色的大钟变成了灰色,人们的屋顶变成了白色……

一切一切都失去了往日的光彩,七彩镇成了名副其实的“黑白镇”。

当人们发觉笑容的重要性的时候,已经晚了。“秃顶胖子”在一夜之间从人间蒸发。

而此时此刻的“秃顶胖子”又在干些什么呢?

原来,他正向《一千次笑》电视剧的导演推荐使用七彩镇居民的笑容制成的“特效药丸”呢!

这电视剧是讲女主角一千次大笑的过程。每天对着摄像机傻笑,而且要笑一千次,谁还笑得出来?

于是导演花了高价,买下了所有的药丸。

与此同时,我和众多卖主一起在七彩镇展开撒网式搜索,寻找秃顶胖子的踪迹。

旅馆?没有!饭店?没有!老鼠洞?没有!狗窝?更没有!下水管?那就不用说了!

就在大家都快要丧气的时候。我偶然发现,在一个电视剧拍摄场外的小亭子里有一个亮亮的,仅有几根头发的脑袋!秃顶胖子!

随时播种,随时开花,拥有一段别样的风景,一个快乐的心情。品味一行行诗句,飞跃的诗文,心情随翻飞的书页飘逸灵动,轻快的笔在纸页上跳跃,细细的笔尖敲响一枚枚快乐的音符,奋力拼搏赢取一片阳光! ——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小说榜

“秃顶胖子在这儿啊!快来人啊!别让他给跑了!”我一边嚷,一边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去抓那胖子。

正在蘸着唾沫数钞票的“秃顶胖子”见有人来抓他,觉得大事不妙,把钱往衣袋里一塞,撒丫子就逃。

因为太胖的缘故,在迈台阶时,这笨家伙一个趔趄从台阶上滚了下来,动弹不得。

见状,我冲上前去,轻而易举地把他制服了。

随后冲上来的人群,一人一句的骂着胖子,叫他把我们的笑容还回来。人人嘴里喷出的口水,差点儿把胖子给淹死。

就是这样,胖子还是不肯罢休,还从包里拿出了当初签订的合同,将最后一条一字一句地念给我们听:

“本、合、同、一、旦、生、效、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啊!”人群中发出一声哀号。

在一旁等候多时的我早已怒发冲冠,冲过去,夺下胖子手里一沓厚厚的合同书,“唰唰”几下撕了个粉碎,又从胖子身上搜出当初收集笑容的仪器,连同撕碎的合同纸片,一起装进一个布袋,来到湖边,用力把袋子抛入了湖水中……

随着布袋的下沉,我们惊奇地发现小镇渐渐恢复了往日的色彩,而身边的每个人都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哦!”大家一同欢呼起来,而那秃顶胖子呢?却在一旁的角落里抽泣。因为有了那仪器,他再也赚不到那么多钱了……

又过了一段时间,镇上又来了一个人,在街上叫:“高价回收泪水哩……”

没有人去卖自己的泪水,更没有人去理睬他。因为,大家心里明白:人生命中的喜怒哀乐有多么的重要! ■

四君子吟

10级10班 景颜

【一】梅

寂寞枝头绽红颜,瓣瓣似血溅孤枝。
群芳已谢冰雪欺,口噙微香傲骨立。
花下虽无蜂蝶舞,却有知音伴晨夕。
白头老翁望花喜,小儿戏雪怜香意。

【二】兰

卓立泉阶石生香,清丽风姿蕙心藏。
曾得屈原垂怜意,贤人美士佳名扬。
又博板桥至性情,默守幽谷自芬芳。
佳人听风轻起舞,素手散香香满堂。

【三】竹

戴碧玉人居幽处,常与闲鹤争春风。
竹叶婆娑摇万里,朗月疏影醉幽梦。
不与百花争颜色,虚心劲节四时盛。
多少志士与丹青,或吟或画寄平生。

【四】菊

秋影重重月玲珑,东篱秋菊恼雁鸣。
风声瑟瑟蕊花落,对月独酌酣复醒。
柔媚花枝逐风展,暗香浮动随露凝。
贪与陶令醉东篱,自此难遇采菊影。 ■

飞扬的影子投射在地上,我们的青春铿锵开场,初生的新叶睁开朦胧的岁月,成长的年轮又多了一个完美的圆环。阳光点亮了草叶上的露水,娇嫩的花朵绽放了鲜艳的花蕾。一片小小的嫩叶被春风染绿,跳跃在岁月的眼眸里……

黄河·印象(一)

10级38班 张博文

(一)河神传说

想过无数种形式的相见,但如同无数次游历一样,怀着一颗总还觉得欠缺些什么的心,还是匆匆上了路。

两年前的那个初夏,我斜倚在防汛巡逻车后排的座位上,任由六月的风肆无忌惮地抽打着我紧绷的面庞,默默眺望着远方,窗外遮天的绿荫带来一股六月尾旬难得一见的清凉。

这是一条干爽的路,一路笔直向西然后画一个大大的半圆拐向建林浮桥,此时的路上车辆非常的少,每秒三千五百方的洪峰已经小浪底倾泻而下,几日之内,便能荡过建林西侧的八连护滩,而那里,正是我此行的目的地。

我无从猜想这几千里的雄势,也无从知晓这几千里的雄势会带来何等震撼或是灾难,心底,突然泛起一丝因对黄河无知油然而生的敬畏。

路上走的都是防汛的车辆,照面总会鸣笛致意,父亲在副驾驶的位置上同司机放声的攀谈,声音大得刺耳,时不时还迸发出无比爽朗的笑声,这让不知从何时突然喜欢上安静的我无所适从的愠怒。或许环境塑造人,在远离人类文明的黄河岸边,纯粹简单的生活方式更能激发出纯粹单纯的人生,在此时那个泥浆乱溅,风餐露宿的世界里,放纵出的是一份归于原始的畅快淋漓,在这里没有人可

以举止优雅到哪里去,甚至时不时脱口而出几句骂娘的脏话。在他人眼中,多少有些素质低下似的放荡,但我想,我喜欢这种脱离束缚的自在,因为相比于置身于灯红酒绿的文明之中,我将去的地方或许更能够看透一个人再真实不过的内心。

关于那件事,我也是全凭道听途说,直至今天我也将信将疑,颇觉得有些蹊跷,还有一些对无知的嘲讽,因为自作聪明的当代人,太多的事情,他们仍然无法解释。

车子猛地开始加速,司机一把打过方向盘将车子引上一条陈满碎石的岔路,刚才那个岔口的两条分支,一条向北,上辛河口,而我们走的这条,向西,去八连。我平视着车窗,却一眼天一眼地,前方的视野大起大落,是一种愈演愈烈的扶把手都稳不住身体的剧烈摇晃,我就在这天晕地转之中,迫不得已开始细想前些天那件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坠河事件。

据了解,防汛的大器械全部驻守在辛河口,两天前,八连一个护坝坍塌,便从辛河口调来一台铲车填补石料。机械到的当天中午,巡河的人回营时手里提了只无意捡来的黄河王八,大队派遣来的几个干部都喜出望外,一同啧啧着:“王八汤大补啊!”便开始七手八脚的生火,唯有附近村庄里征调过来的民工们和常住河边的几位干部出来加以阻挡。

据老人们说,王八是河里神灵的化身,应当拜香后恭送回河,是无论如何也吃不得的。几个民工眸子里闪过一丝莫名的畏惧,晶莹的打着颤,明亮而浑浊,面色凝重的说:“吃不得啊吃不得。河神发怒可是要降灾的。”

大队里的干部怎么说也是六七十年代专科院校的毕业生,其中一个还是大队里的书记,一家子人哪信这一套,压根就没往心里去,捎带几句敷衍,依旧忙得热火朝天。民工们零散的蹲在帐篷底下叹气,眼神里透着无奈与惊慌,眼睁睁看着“神灵”被净了身下了锅,锅里翻滚着汤泡,出神的看,真是像极了奔腾的黄河的缩影。民工忧心忡忡的散了去,嘴上不再说什么,心里却说说不出的畏惧,“河神是会降灾的”,这句话就像一句揪心的法咒,一遍一遍在他们心中涌现着。

其实真的无法评价这些早在先民时就已根深蒂固的思想,想来想去总觉得算不上迷信,毕竟掺杂着一丝对自然的畏敬与对人类欲望的约束。天性和人性之间或许本来就有一定意义上的沟通,只是这种沟通在社会飞转的光轮上一点一滴从人性之中淡去。

过了晌午,一家人酒足饭饱后,围坐在一起吃着西瓜,王学峰(化名)吃了两块,起身抹了抹嘴巴,说:“书记,还剩下几方石料,我去把它填完。”说完,转身钻出了帐篷,片刻过后,外面就想起了机器的轰鸣声。

也就过了几分钟,奔腾的涛声中荡起一阵人声的沸腾,几个人惊慌失措的冲着营地大喊着。书记定神一听,第一个登上拖鞋抢身钻出了帐篷向河边跑去,近四米高的铲车正一个劲往河沿上倒,这边书记急了眼:“还倒,还倒,再倒就掉进河里了,你他娘的还倒个屁啊!”学峰前额早附上了一层豆粒般大小的汗

珠:“这……这刹车咋不听使唤了呢,停……停不住啊!”烟筒旁若无人咕嘟着黑烟,庞大的铲车轰轰隆隆的向10号坝的边缘笔直的倒去,坝下就是那浊浪滔天的滚滚的黄河。书记甩着胳膊一溜烟窜上10号坝嗷嗷直叫:“别让他下去!停住!快给我停住!”学峰面如土色,声音嘶哑的话不成声,手忙脚乱的试图阻止铲车的倒退,可就是不起作用,围观的民工大声的喊道:“要掉下去了!要掉下去了!”书记身后的队长一看情况不对,立马叫道:“快跳车!快!别把人搭进去!”河沿上的石头咕噜咕噜一通滚落,车身一顷的瞬间,学峰起身奋力一跃,一屁股跌在了护坝的草地上,还没回过神来,那边“扑通”一声惊天巨响,溅起了几米歪斜的黄浪,碎裂的水珠“乒乒乓乓”砸回了河中,刚刚还一片喧腾的10号坝上顿时陷入了一片死寂,体型硕大的铲车终于再没见到踪迹。学峰斜支着身体,惊魂未定,满头大汗的半窝在草地上大口大口喘着粗气,书记和几个干部也都瞠目结舌的焉在了那里。河风静静吹着,天沉沉的透着一抹青昏,远处传来若有若无的蝉鸣。

起先那几个民工的眼眸里,不经意流露出一种料定的恐慌,围着书记一个劲的叹息。书记愣在民工间僵了半天,终于不耐烦的说道:“不关河神的事,不关河神的事!”边说边大步流星的向王学峰走去,几个干部也都如梦初醒的跑了上去,书记压着一肚子闷火,声音打着颤低声呵道:“你,你怎么回事?啊!”学峰心有余悸的戳在那,目光呆滞的盯向一旁,自言自语似的嘟囔道:“邪……邪了门了,刹车怎么都不听使唤,车子就一个劲往河里倒,想停都停不住啊。”书记欲言又止的瞥了几眼周围的民工,鼻子不是鼻子,眼不是眼的,闷

青春本应激情飞扬,魅力来自于绽放,给我一首歌的时间,让温柔的晚霞陪我吟一首易安的词,雨滴打落绿萍如敲击琴键,一个个绿芽努力从乐曲中睁开双眼,有一种激情在掌纹盛开,告诉我未来尽在手中。——11级18班 黄金昭

哼哼的转身走掉了,接着又跟走了几个人,剩下的人同一根根木桩般被晾在了坝上,没人再多说一句话。身后的黄河发疯似的咆哮着飞溅的浪沫四处激荡,声音简直像极了一种发人深思的骇人警告。

我终于远远看见了黄河,在初晨的阳光里如印象中一样波光粼粼的静淌着。车子又打过一个急弯,走上一条年久失修的沥青路,沥青东一块西一块斑驳的散落着,路面起伏不定,路况不比坑洼的土路强到哪里去,加上

连续几日的风雨,路上一片泥泞,司机稍一不慎,车子便会陷入淤软的泥沼。前排刚刚震天的说笑不知何时转化成一汪可贵的宁静,只剩下车壳因剧烈颠簸而发出的“咯吱咯吱”的摩擦声。就这样七上八下的看了二十分钟路两旁浸泡在一片汪洋中的棉田,终于模糊的看清了不远处草地上顶迷彩军用帐篷和几个稀疏的人影。

(未完待续)

音乐,我想对你说

11级39班 wv安

当音符在五线谱上跳动,悠扬的旋律散入空气中,轻轻敲击我的耳朵,你温柔的身姿在我成长的道路上从未消失。

我不知道你是什么时候被创造出来的,不过,自从你出现,似乎一切都变得美好;我不知道怎么去形容,你在我这里是模糊的,但你却总以清晰的节奏一次次拨开那些朦胧的薄雾;我不知道自己有时候也会忽略你,你却总以铿锵的步调提醒我你的存在。

音乐,我想对你说,从小学的第一节正式的音乐课,我就开始对你有了概念,有了兴奋点。有时,我也把上音乐课看成是一次自我发泄的过程。自己一个人在空荡荡的教室里敲着一面小鼓,参差不齐的鼓点撞击着墙壁。那时候,只有你和我。

音乐我想对你说,我曾很幼稚地把你当成对手。音乐老师从贝多芬讲到莫扎特,从肖邦讲到巴赫,从李斯特讲到舒伯特。我总觉得你很渊博,很深厚。于是,我嫉妒你便一个劲的学习,希望有一天能超过你,或者和你看齐。如果你知

道了,会不会偷笑呢?

音乐,我想对你说,在我失落的时,你肯在我身边,感谢你在父母冷落我之后又悄悄的趴在我的旁边,我们一起仰望星空,找着北极星的位置。可惜你只有声音,我看不到你,之后会傻乎乎地想:如果你变成一个人该多好。放弃念头,放下压力,忘记烦恼和不悦,在你歌声的陪伴下安然入睡。

音乐,我想对你说,很感谢你一直以来在我一个人的时候帮我打消这无聊的时光。在旅行的路途中带上耳机,等待你随着那小小的电波传出,压住引擎的轰鸣声,盖过人群的喧闹声,就这样让我感到自己的存在,享受一个人的自由。

音乐,谢谢你一直陪伴我的成长,我知道你也永远不会离开。我的世界,我的生活充满了坎坷,你把希望从远方带来,让我在漆黑的前路上不会迷失方向。

你就这样一直默默地,默默地祝福我。

最后再说一声:谢谢。■